

人类的起源与上古社会

人类的起源

【人类起源】人类从何而来？这是一个极为引人注目的问题。18 世纪中叶瑞典生物学家林奈把人和猿、猴归入一类，称之为灵长目。1909 年拉马克提出人是从猿进化来的。1859 年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一书的结尾部分暗示了人类起源于动物。赫胥黎在 1863 年发表《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提出人类是和猿类由同一祖先分枝而来的“人猿同祖论”。1868 年海克尔在《自然创造史》一书中进一步用事实论证了人猿同祖论。1871 年达尔文发表《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以大量事实论证了人类是进化产物，是通过变异、遗传和自然选择从古猿进化来的，1876 年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强调了劳动对于人类的重要意义。直至 19 世纪末，这一问题并未真正解决。

此后，由于大量古人类化石材料的发现，部分人认为人和猿是在新第三纪的中新世中晚期（距今 1800—600 万年间）开始分化的，森林古猿里的几个种是各种现生猿的祖先，其中有一个种进化成最早的人科代表——腊玛古猿，以后由腊玛古猿进化成距

今 200 万年前的南方古猿，再经过直立人（猿人）、早期智人（尼安德特人）、晚期智人（克鲁马农人）而进化成现代人。但是，近些年来，一系列新的重要的发现，以及对已有材料的进一步研究使人们对这一理论提出一系列疑点。尤其分子生物学的研究结果认为，人和猿最早分异的时间距今不过 500 万年左右。后来发现距今 300—400 万年前的南方古猿阿法种具有不少与早期猩猩相似的性状而与腊玛古猿不同。于是有人提出中新世的人猿超科成员是人和猿的共同祖先，但究竟哪一种是人的祖先，哪一种是哪一种现生猿的祖先，还无法确定。因此，人的系统树既不是一条阶梯，也不是祖先后裔的简单直线关系，而是更为分散的、灌丛式的进化系统。人类进化中，能制造工具的人属出现于距今 200—300 万年前。而人这一支从猿的系统分化出来的时间，在 500—1500 万年前后。从人猿分异到人属出现之间的时期被称为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根据现有材料，过渡阶段化石代表是南方古猿类中的早期类型（较晚的南方古猿已与能人、早期直立人等人属成员共生，是人的进化系统中的旁支）。由于过渡阶段正处于人类的古猿祖先和会制造工具的人之间，因此对于了解由猿向人的机体的转变，了解由猿的生活方式向人的生活方式的转变及人类制造工具的起源，都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这一阶段发现的化石材料，将是解决人猿分野问题的重要证据。

在现生高等灵长类中，唯有真正适应于地面生活、经常性两足直立行走者。目前能肯定南方古猿已采用两足直立行走的运动方式。据认为南方古猿类生存的年代最早距今约 400 万年，但这种行动方式是在更早些的什么时候开始发生的尚无证据。适应于两足直立行走机体结构需发生一系列的变化，如后肢增长（相对于前肢长度），盆骨变短、增宽，臀部肌肉调整，髋关节和

膝关节增强，脚踵增大和足弓形成等。可见人体结构的特征大都是与两足直立行走的行动方式相联系的。所以两足直立行走是人与猿区别的最重要因素和标志，是猿转变为人的最重要的条件。两足直立行走使人类祖先的前肢解放出来，能使用和制造工具并用来获得食物和防御敌害等。由于两足直立行走，枕骨大孔由颅后方移到颅下。由于颅部可以垂直置于脊柱之上，颈后无须强大的肌肉牵拉颅部使其不致下垂，从而减轻了颅骨上着生强大肌肉的重负，使颅骨骨壁变薄，为脑的进一步发展和扩大成球形创造了条件。机体的这些改变是通过长期的自然选择，使有益的变异通过遗传保留下来而形成的，绝不是按拉马克主义的解释，以用进废退的方式，一代代完善化而形成的。可以认为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的存在是使变异、遗传及自然选择得以起作用的基本因素之一，是两足行走方式完善化的阶段。

使用和制造机体以外的物件来从事各种各样的活动，是人类行为的重要特征之一。迄今所知最早的人工制造的工具均来自东非，年代为距今 170—250 万年前。这些石器是由能人类型的人制造的，被命名为奥杜韦文化。在一些生活遗址和屠兽遗址中，石器常常与动物遗骸或人工所破碎的动物骨片在一起。与采集和食用植物性食物相比，狩猎和肉食更需要工具或武器。不仅在狩猎活动中需要工具或武器，在处置和消费猎物时，同样需要工具。人类使用和制造工具得以摆脱机体本身固有的局限性，又为人类的发展开辟了更广阔的前景。显然人类制造工具应是在长期使用天然工具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开始的。因此，南方古猿作为人类进化系统的早期代表，生活于开阔林地和草原环境，两足直立行走于地面，前肢（手）已解放出来，并已使用天然的物件作为工具。随着时间的推移，到继南方古猿（早期类型）之后

的能人阶段，就出现了人工制造的石器。因为使用和制造工具（或劳动）的经验和能力是可以学习的，也是可以一代代相传延续并不断改进的。

【人类起源论】有关人类起源的理论。人类很早就开始探索研究自身的起源。19 世纪前，“神创论”占主导地位，认为人是神的创造物。与之对立的是“自然发生说”，认为人是由鱼变成的，或是自然界生成的。直到近代，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与发展，产生了人类科学地认识自身起源的理论。1809 年，法国学者拉马克在《动物哲学》中首先提出人类起源于类人猿的观点。其后英国生物学家赫胥黎于 1863 年在《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一书中，提出人猿同祖的论点。与之同期，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在《物种起源》（1863）和《人类起源与性的选择》（1871）中，用动、植物演变与进化的大量事例揭示了生物的进化规律，指出了人与高等动物的亲缘关系及人类在生物界的位置。说明人类与现代类人猿都是由已灭绝的古猿进化而来，人类与现代类人猿同祖。1876 年，恩格斯在《劳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提出了“劳动创造了人本身”的论断，阐述了人类起源的问题。现代人类起源论认为：人是动物界的一部分；人类和现代类人猿同祖；从猿到人经历了漫长的进化过程，约 350 万年前发展成“完全形成的人”。此后又经历了几个发展阶段而成为人；“正在形成中的人”出现在距今 1400 万年前，“完全形成的人”出现在距今 350 万年前，一般认为地点在非洲东部、南部和亚洲南部；劳动是人和动物最根本的区别，是猿转变成人根本原因之一。

【冰期】地球历史上出现大规模冰川的时期。在最盛阶段，冰川推

进至极限，气候极湿冷。海面下降。冰川边缘地区受寒冻风化作用，产生大量碎屑堆积，此时沙漠扩大，风积黄土发育。一个冰期和一个间冰期构成一个完整的古气候旋回。冰期引起地球和生物的巨大变化，形成某些陆桥，某些物种灭绝。人类为了适应第四纪大冰期的严酷环境，发现了火，占据了洞穴，穿上了兽皮，用狩猎来补充植物类食物的不足。人类还通过白令海峡的陆桥进入美洲。

【间冰期】指两个冰期之间的时期。这一时期气候转暖，冰川消融退缩。

【攀树的猿群】即森林古猿。约 3000—1000 万年前生活在树上的古猿。是人类和现代类人猿的共同祖先。生活在亚洲、非洲的热带和亚热带森林中。已知的化石有原上猿、埃及猿和森林古猿。其中原上猿距今约 3000 万年，埃及猿距今约 2800 万年，这两种古猿体型较小，四足行走，以臂来移动身体。其中的一支，为适应草原取代森林的环境变化，从林栖生活逐渐变为营地生活，成为从猿到人过渡期间的“正在形成中的人”。参见“原上猿”、“埃及猿”、“森林古猿”。

【原上猿】目前已知最早的古猿。生存时代距今 3000 万年前。1911 年于埃及法雍发现下颌和牙齿化石。体形较小，身长约 0.5 米，有 32 颗牙齿，生活在树上。

【埃及猿】目前已知较早的古猿。生存年代距今 2800 万年前。1966—1967 年发现于埃及法雍。体型较小，有 32 颗牙齿，齿列与

类人猿及人的相似。四足行走，为林栖动物。可能是现代类人猿和人类的共同祖先。

【森林古猿】又称榭猿。生活于中新世的古猿。生存年代距今 2800 万—2600 万年前。分布于亚洲、欧洲和非洲等地。1856 年在圣戈当首次发现。1956 年在中国云南开远发现 10 枚森林古猿牙齿化石。系林栖动物，四足行走，有许多种类，形态有很大区别。后发展为巨猿、西瓦古猿、腊玛古猿三支。

【原始群】关于原始群的性质和年代断限，学界意见不一。一种意见认为原始群是“形成中人”，即从猿到人过渡时期的一种群体组织。始于 1400 余万年前腊玛古猿向人的转变，终于 300 万年前人类的形成。这一时期原始群有如下特征：使用天然工具，采集或猎取天然食物，不会制造工具，不会用火，群体规模较小，四处游动转徙；两性杂交，无婚姻、家庭；群体内无社会分工；已产生分节语。另一种意见认为，原始群是人类最初的一种社会组织。始于人类形成，终于氏族组织的产生，相当于旧石器时代的早、中期。在人类形成时期，自然环境趋于严酷：森林面积持续缩小，气候寒暖交替频繁，迫使人类不得不聚群而生。这种原始人群会制造工具，逐渐学会用火，活动区域日益扩大，但还没有能力生存于寒冷地带，随着气候寒暖的转换（冰期或间冰期）而进行长距离的迁徙。其群体组织与古猿的群体组织相比，仍有许多相似之处。如两性杂交，群内无有社会分工等。但这种原始群已逐渐能够在内部平均分配食物，避免了不少动物群体的争食冲突，表明较古猿群体的组织严密，协作程度也较高。

【正在形成中的人】从攀树的猿群到完全形成的人过渡期间的生物。是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1876)中关于人类起源和发展的三个科学概念之一。其主要特征是：生活在地面，手脚有了进一步的分工，双脚能直立行走；经常使用木棒、石块等天然工具，但还不能制造工具；成群活动，杂乱性交；可能已产生最初的语言，具有了说话的能力。生存年代约自 1400 (或 1300) 万年前至 350 (或 300) 万年前，早期代表是腊玛古猿 (1400 万年前至 700 万年前)，晚期代表是南方古猿 (550 万年前至 100 万年前)。南方古猿中的纤细型 (或非洲种) 在约 350 万年前转变为完全形成的人；粗壮型未完成这一转变，约在 100 万年前灭绝。因其界限不清，体质人类学家、古人类学家多不使用这一概念。参见“腊玛古猿”、“南方古猿”。

【腊玛古猿】生活于 1400 万年前至 700 万年前的一种古猿。有人认为是人类进化的早期代表，是人类的祖先。其化石最先在印度和巴基斯坦接壤处的西瓦立克山区由美国人刘易斯发现 (1932)，故用印度古老史诗《腊玛延那》中的英雄腊玛的名字命名。此后，在巴基斯坦 (1976)、中国云南开远小龙潭 (1956—1957) 和禄丰 (1976、1980)、东非肯尼亚的特南堡 (1961)，以及匈牙利、希腊、土耳其等地均有发现。原为林栖动物，因生存环境的变化被迫下地觅食，生活于林间空地或森林草原交接地带。逐渐变为两足直立行走，手足分工，会使用石块、木棒等天然工具；身体结构较森林古猿进步，齿弓成弧形，牙齿排列较紧密，犬齿不突出，臼齿有较大咬合面，吻部向后退缩，身高约 1 米多，脑量约 300 毫升；主要以植物为食，兼食肉类。有的学者据肯尼亚发现的腊玛古猿化石的犬齿窝能固定一块有助于说话时嘴唇运动的肌肉，推

测其可能具有说话能力。20 世纪中叶后一些学者经过对腊玛古猿化石和人猿分野年代的研究，提出异议，认为腊玛古猿不是人类的祖先，而是猩猩的祖先，主张人猿分野是在 500 万年前。

【南方古猿】生活在早、中更新世的人科中的一属。生存年代自约 550 万年至约 100 万年前。其化石最先在南非约翰内斯堡的汤恩车站附近发现（1924），故名。后又有大量发现，代表的个体数在 350 个以上，主要分布在南非和东非，一般分为纤细种（非洲种）、粗壮种、鲍氏种（东非人）和阿发种。纤细型（或非洲种），身高约 1.2—1.3 米，体重平均约 25 千克，脑平均量约 450 毫升，牙齿和齿弓形态与人相近；头顶圆隆，额呈拱状，面部狭窄；枕骨大孔位置在中央，与人相似；直立行走，奔跑较快；拇指可与其余 4 指对握，使用石块、木棒等天然工具，采集植物和捕捉小动物作为食物；语言已萌发。约 350 万年前发展成猿人。南非特化的粗壮型和东非鲍氏种，体型较粗壮呆笨，完全以植物为食，习性与生态特点与人属系统的成员差别极大，是人类发展的旁系，约 100 万年前灭绝。

【完全形成的人】以工具的制造为主要特征的人。是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1876）中关于人类起源和发展的三个科学概念之一。同“正在形成中的人”相区别。它标志着从猿到人过渡阶段的结束。正在形成中的人经过长期使用天然工具和集体劳动的过程，产生思维和语言，最后形成具有自觉能动性的人。由于这一概念界限不清，没有体质及形态特征依据，自然科学家多不使用。体质人类学家及古人类学家常根据典型化石的名称将完全形成的人划分为能人、直立人、智人（包括古人、新

人)等发展阶段。中国学者一般称其为早期猿人、晚期猿人、早期智人、晚期智人等发展阶段。参见“早期猿人”、“晚期猿人”、“早期智人”、“晚期智人”。

【早期猿人】最早能制造工具的人类。主要代表为“能人”和“1470号人”。已具有人的基本特点，能制造简单的砾石工具；脑量平均约 680 毫升左右，身高约 1.2—1.3 米；已会狩猎并肉食；社会组织为原始群或血缘家族。约 180 万年前，早期猿人发展成晚期猿人。参见“能人”和“1470 号人”。

【能人】早期猿人化石代表。1960 年发现于坦桑尼亚奥杜威峡谷。最初发现的是一个儿童的顶骨、下颌骨，成年人的锁骨、足骨和二者的手骨。1963 年又发现一个头骨及带有牙齿的下颌骨。1964 年路易斯·利基以儿童下颌骨为正型确定能人是比东非人等更进步的人属中的一个新种。其依据为脑容量大，约 680 毫升；头骨骨壁厚，眉嵴不明显，前臼齿比纤细型南猿窄。手骨及足骨与现代人相似。同时发现了砾石工具，主要是以火山熔岩及石英块为原料打制成的砍砸器。根据产地一些石块的排列，推测能人已能建立简单的住所。同时还发现能人吃掉的猎获物的残骸化石。能人大约生活在距今约 190 万年前。后在奥杜韦及肯尼亚特卡纳湖以东地区和埃塞俄比亚的奥莫河谷等地陆续发现了一些标本（如 1470 号和 1813 号头骨），也归属能人。可以补充如下特征：平均脑量男性约 700—800 毫升，女性约 500—600 毫升，介于南方古猿与直立人之间。上颌和下颌小于南方古猿，门齿、犬齿相对较大，后齿仍大。头后骨骼显示完全适于两足直立行走。能人曾被划入南方古猿非洲种的范畴。实际可能是南方古猿中的一支向增

加脑量的方向发展而形成，成为最先能制造工具的人类。所以把它们作为猿人发展早期的代表。

【晚期猿人】学名直立人，中国习惯上称猿人。生存年代在约 150（或 200）万年至 30（或 20）万年前，其化石在亚洲、非洲、欧洲许多地方均有发现。主要有自 1927 年以来陆续发现的中国北京猿人（距今约 69 万年前），1965 年发现的中国云南元谋猿人（距今约 170 万年），1963—1964 年发现的中国陕西蓝田猿人（距今约 80 万年前至 65 万年前），1891 年以来在印度尼西亚陆续发现的爪哇直立猿人（距今约 80 万年前至 50 万年前），1907 年在德国发现的海德堡人（其年代与爪哇直立猿人相同）。世界公认的典型晚期猿人为北京猿人。已能近似现代人那样直立行走，已使用刮削器、砍砸器，能捕捉大动物，开始用火。社会组织为血缘家族，婚姻形式是族内班辈婚。后进一步发展为早期智人。

【直立人】人属中较早期的一个种。生活于距今 180 万年前至 20 万年前，是已经能够制工具的人。中国一般称为猿人，在生物分类上叫直立人。最初的直立人化石是 1891 年在印度尼西亚中爪哇岛上特里尼尔附近的更新世地层里获得的。1892 年以来，世界各地，除美洲和大洋洲外，已在 10 余个国家的 20 多个地点发现了直立人化石。如 1907 年在德国发现海德堡人、1927 年在中国发现北京猿人、1953 年在北非发现阿特拉猿人等。中国是发现直立人化石较多的国家之一。直立人的生物学名，曾按发现者及研究者的意见订为不同的属种，如上述中国猿人、阿特拉猿人等。后来多数人类学家赞同把已知的直立人归入同一属同一种。属名以享有优先权的爪哇猿人的属种名为准。随着材料的增加，人类学家认为

从总的形态来判断，猿人与古人、新人并没有属一级的差别，而只有不同的种，故将猿人归入人属，废弃原来的属名。因为属名是林奈 1758 年最早提出的，直立人的种名则保留最早提出的 *erectus*。从而把世界上发现的猿人都归属同一属同一种。但考虑到化石在地理分布上的差异，将原种名处理为亚种名。因此北京猿人的学名为 *Homo erectus pekinensis*。基于人类化石的稀少、保存不完整和仅有骨骼等特点，亚种的建立确有诸多困难。目前对猿人化石仅确定为直立人，而以俗名分别称呼，如和县猿人、汤山猿人等。直立人与现代人的区别主要在头骨及牙齿上。已发现的直立人四肢骨与现代人差别不大。直立人脑容量平均 941 立方厘米（14 个头骨），变化范围在 750—1225 立方厘米之间。现代人平均脑容量为 1350 立方厘米（其变化范围在 1000—2000 立方厘米之间）。前额后倾，头盖骨低平，眉嵴突出而粗壮，头骨最宽处在耳门附近，头骨枕部有尖突的圆枕，下颌骨无下颏；牙齿比现代人大；头部各骨比现代人厚而粗壮。直立人化石地点常有石器（旧石器或打制石器）和用火遗迹。过去曾认为直立人是最早能制造和使用工具的人类，自东非发现了能人化石和石器工具后，将能人类型的早期人类称为早期猿人而称直立人为晚期猿人。由于猿人化石数量少而且完整性差，以致有些化石的确切归属尚不能确立，只能作暂时的划分。爪哇的魁梧猿人有人归入南猿、华南的裴氏半人也被一些人归入南猿，欧洲的海德堡人、维斯特罗佐人、佩特拉罗纳人和阿拉戈人（陶塔维里人）被一些人列入早期智人范畴。非洲的博多人、爪哇的昂栋人和中国的金牛山人也被不同的人或置于晚期猿人范畴或置于早期智人范畴。

【北京猿人】在中国发现的直立人化石之一。发现于北京南约 50 公

里的周口店村附近的龙骨山的北坡，曾用“中国猿人”、“中国猿人北京种”等名。北京猿人生活于距今 46—23 万年以前，地质年代属中更新世中期。1921 和 1923 年瑞典人安特生和奥地利人师丹斯基整理在周口店采集的动物化石时发现有近似于人类牙齿的化石。1927 年正式发掘，并于年底在洞穴堆积中发现人类下臼齿化石，定名为中国猿人北京种。第一个头盖骨于 1929 年 12 月发掘出来。至 1937 年抗日战争开始时，陆续发现的化石计头盖骨 5 具、头骨残片 7 块、面骨 6 块、下颌骨 14 块、牙齿 147 颗（零散牙 64 颗）、股骨断片 7 段、肱骨 2 段、锁骨 1 根、月骨 1 块，分别来自 40 多个不同年龄和性别的猿人个体。新中国成立后又先后发现头盖骨、下颌骨各一件，牙齿 6 颗及肱骨、腔骨等。同时在瑞典所存的周口店化石中也清理出猿人牙齿一枚。在遗址除发现猿人化石外，尚有 90 余种哺乳动物化石，称周口店动物群，其中 30% 为绝灭种。1931 年裴文中首先发现了猿人用火的遗迹，这是最先发现的猿人已会用火的直接证据。同时还发现有猿人使用的石器工具几万件。

北京猿人头盖骨低平，额向后倾；眼眶上方有粗壮的眉嵴（眶上圆枕）并在眉间连接。眉嵴与额之间有一深沟；在头后的枕骨上也有一显著圆枕；脑壳较厚（达 9.7 毫米），头骨最宽处在耳孔上后方，头骨内壁上的脑膜中动脉压痕以颞上支最大，细小分支较稀少。成人脑量平均 1088 毫升。嘴部较现代人向前突出，下颌骨无下颏，牙齿粗壮，咬合面比现代人有较多的皱纹。大腿骨在长度、形状和肌肉附着处与现代人相似，左右径大于前后径，骨壁较厚、髓腔较小。身长约 1.56 米。群居洞穴，狩猎为生。使用的工具是石器和骨器，但制造粗糙，用途多未分化。

北京猿人遗址的堆积厚达 30 多米，自上而下划分为 18 层。人

类化石大部分出自 4—10 层。遗址是目前世界上发现化石最丰富的遗址之一。新中国成立前所发现的标本，除 1927 年发现的牙齿化石仍在瑞典外，其余均在抗日战争期间（1941）下落不明。但当时主要的化石均由胡承志等做成模型保存了下来，这些模型就成为研究新中国成立前发现的化石的唯一材料。1949 年以后，在周口店又发现牙齿 6 颗，额骨、枕骨、下颌骨和肱骨、胫骨残块各一块。其中，1966 年发现的额骨、枕骨与 1934 年在附近发现的两块颅骨碎片（现仅存模型）拼合成一个完好的头盖骨。

【蓝田猿人】在中国发现的直立人化石之一。1963 年夏，首先在陕西省蓝田县陈家窝村发现了蓝田猿人下颌骨；1964 年在蓝田县公王岭发现了蓝田猿人头盖骨和部分面骨。在公王岭发现的猿人头盖骨化石计有：完整的额骨、顶骨的大部分，右侧颞骨的大部分，右鼻骨、右上颌骨以及右上第二、三臼齿和左上第二臼齿。这些化石是从同一块堆积物中整理出来的，似属于年约 30 岁女性的同一个体。它的额骨前部的眶上圆枕硕大粗壮，在眼眶上方几乎形成一条横行的骨嵴，额鳞低平，头骨壁极厚，脑量小（约 789 毫升），牙齿粗壮硕大。其形态特征比北京猿人和爪哇猿人原始。根据古地磁法推断其年代为距今 75—98 万年。根据同时发现的哺乳动物化石（41 种）判断属于早更新世晚期。根据再次以古地磁法测定的新数据为距今 110—115 万年。陈家窝下颌骨与北京猿人下颌骨相似，但其前端倾角小，臼齿列角大，向后张开度大。牙齿较大等。陈家窝下颌骨属于一老年妇女。依共生的哺乳动物化石（14 种）判断属中更新世早期，依古地磁法推断为距今 53—65 万年。在公王岭猿人化石层之上 1—14 米内发现石核（12 件）、石片（7 件）和石器（7 件）共 26 件。其时代略晚于公王岭头盖骨。陈

家窝发现石制品 10 件均产于猿人下颌骨同一层中。有人主张公王岭、陈家窝化石代表两个不同时期的直立人，陈家窝代表蓝田人，公王岭应代表更早的直立人，应另定新名。现并无一致意见。

【元谋猿人】在中国发现的直立人化石之一。仅以 2 枚牙齿为代表。1965 年 5 月 1 日发现于云南省元谋上那蚌村西北，仅以左、右上内侧门齿为代表。化石灰白色，呈铲形，齿冠基部结节显著突起，形态特征与北京猿人接近。同一层位还找到 3 块石器及不少哺乳动物化石。对其时代归属意见不一，一种认为属距今约 170 万年前的早更新世；另一种认为是约 60 万年前的中更新世。

【和县猿人】在中国南方发现的直立人化石之一。包括一个仅颅底缺失较多的近完整头盖骨、两块头骨碎片，一块破碎的下颌骨和 9 枚零星的牙齿。1980 年和 1981 年发现于安徽省和县陶店汪家山龙潭洞。和县猿人头骨属于约 20 岁的男性青年个体，它具有许多与北京猿人相似的特征。例如头盖骨低，颅骨最大宽在外耳门附近，额骨扁平而明显后倾，具有矢状脊，眉嵴和枕嵴均发达，颅骨壁厚，脑量约 1025 毫升。此外，和县猿人头骨又显示出若干较为进步的特征，下颌骨粗壮，大于北京猿人、蓝田猿人和爪哇猿人，可能属于一男性个体。牙齿咀嚼面复杂。与和县猿人共生的哺乳动物化石达 40 多种，是个混合的动物组合。其地质时代属于更新世中期。绝对年龄距今约 28—24 万年。和县猿人是中国南方发现的第一个直立人头骨，和县为长江流域第一个猿人化石产地。但在 1989 年和 1990 年在湖北郧县学堂梁子相继发现猿人头盖骨 2 件，1993 年 3 月 13 日在南京汤山再次发现猿人头骨化石。使长江流域的猿人化石地点增加到三处。

【郧县猿人】发现于中国汉水流域的直立人化石，以两件相当完整的头骨为代表。化石产于中国湖北省郧县青曲镇南约 10 公里的弥陀寺村学堂梁子上的浅褐色含钙质结核的砂质粘土层中。学堂梁子位于汉江及其小支流曲远河交汇处，为汉江阶地。1973—1975 年“学大寨”劈山改田时，学堂梁子东部被铲平，将发现的钙质结核及其中的化石埋于新改田的深处。1989 年 5 月县博物馆进行文物普查时根据居民的指点发现了 I 号颅骨。湖北省文物考古所随即前往调查并于当年 10 月发表消息，唯将其误认为南方古猿。1989 年 12 月及次年春又与有关专家在现场判定学堂梁子为汉江阶地，并仍有相当部分保留于西部未被破坏，并规划安排了正式发掘的地段等。1990 年 6 月试掘时又发现了 II 号颅骨。化石经修理后可以正确判断其为直立人。两件基本完整的头骨及上颌齿列，在中国已发现的直立人中为绝无仅有。

郧县猿人头骨骨壁厚、颅顶低平、无矢壮脊、额骨后倾、眉嵴粗壮且左右相联、眉嵴上沟明显、眶后缩窄显著、具枕骨圆枕、枕平面及项平面之间呈角状转折。臼齿、咀嚼面磨蚀纹路不复杂，牙齿粗壮，臼齿宽度大。脑量约 1100 毫升，大于已知直立人化石。与猿人头骨同时还发现哺乳动物化石及打制粗糙的砾石石制品。产地的地质时代属中更新世早期，古地磁法推断年龄为距今 80—90 万年。化石定名为郧县直立人，为直立人一新亚种。唯其名称与 1973 年发现于郧县梅铺龙骨洞以 4 颗牙齿为代表的直立人相同，二者关系如何，未加说明，尽管附图中列出梅铺地点。该化石及其他材料的研究还在进行中。

【爪哇猿人】最早被发现的直立人化石。1890—1892 年在印度尼西

亚爪哇岛的凯登布鲁伯斯和特里尼尔发现。地质时代属更新世中期，距今约 70—80 万年。化石有头盖骨一具，下颌骨残块一件，臼齿 2 枚，左侧股骨一根。形态特征是：颅骨低平，最宽处接近颅底；额骨倾斜，眉嵴呈屋檐状；脑容量约 900 毫升；臼齿粗大；股骨长 45 厘米，骨干甚直，适直立行走。由于上述特征介于猿与人之间，故荷兰医生杜布瓦在 1894 年定名为直立猿人。现在人类学界一般将它的学名称为直立人直立种。1936 年以后又在三吉岭等地不断发现新化石，至今已发现了代表 30 余个个体的 8 个头盖骨、5 个下颌骨和 6 根股骨等。迄今未找到爪哇猿人所使用的石器工具。爪哇猿人颅穹低，头骨最宽处接近颅底，眉嵴粗壮，头骨后部乳突上脊与枕脊连成枕圆枕，乳突小，枕骨大孔位置靠前。颅容量大约 900 毫升（低于现代人高于黑猩猩）。牙齿咬合面有小细纹。大腿骨近似于现代人：骨干较直、肌肉附着处表明髁关节周围有有力的肌肉附着。复原身高约 1.65—1.70 米。爪哇猿人化石论文发表后，很长时间没有被公众所承认，并引起争论。如被认为是长臂猿（头骨）、人（股骨），或是白痴、畸形人……。教会则持反对态度。使爪哇猿人的研究工作中断 28 年之久。直到 1929 年北京猿人第一头盖骨及其共存的石器、用火遗迹被发现，才使杜布瓦在爪哇发现的化石被承认是人的化石。由于许多化石是自农民手中搜集的，加之地层关系不准确，导致爪哇猿人化石年代意见纷纭。目前认为桑吉兰化石约为距今 83 万年；特里尼尔层上部化石距今约 50 万年，特里尼尔层下部化石距今 75 万年。

【魁梧猿人】有争论的早期直立人化石。1939—1941 年，孔尼华在印度尼西亚中爪哇的桑吉兰和特里尼尔、桑德找到两块下颌骨破片和一些臼齿。1945 年魏登瑞根据这两块下颌骨破片，定名为魁

人古爪哇种。1952 年又找到一块下颌骨破片，也被归入魁梧猿人。此外，1939 年发现的一件残破下颌骨曾被定名为疑似猿人，也被归入魁梧猿人中。下颌骨比现代人大；颞孔处骨的厚度为 19.3—28.0 毫米，和大猩猩相近，仅次于巨猿。它也具有人的特点，如没有猿板，颞孔的位置很高，前臼齿具两个尖，第一前臼齿比第二前臼齿小等。与人类化石共生的哺乳动物化石有丽牛和剑齿虎等。其时代为早更新世。有古生物学家将其置于南方古猿类中。

【丁村人】中国的尼安德特人（古人）化石。1954 年在山西襄汾县丁村发现了三枚人类的牙齿化石，为同一个体的 10 余岁小孩的门齿 2 枚，臼齿 1 枚。1976 年 9 月在丁村人牙齿化石出土的同一地点的砂砾层中，又发现一个小孩右顶骨化石。丁村人的牙齿呈铲状，其舌侧隆突和指状突的发达程度介于北京猿人与现代黄种人之间。但齿冠和齿根细小及咬合面纹理较不复杂又显然比北京猿人的牙齿进步。新发现的小孩顶骨骨壁比北京猿人的小孩顶骨薄。丁村人的石器加工更细，在技术上比北京猿人有显著的提高，应属古人阶段的人类。与其共生的动物化石有梅氏犀、普氏野马、野驴、纳玛象、葛氏斑鹿、方式鼯鼠、转角羚羊、熊及鲤科鱼类咽喉齿等。距今约 5—10 万年。

【长阳人】中国南方发现的尼安德特人（古人）化石。1956 年发现于湖北省长阳县赵家堰洞穴中，故名。地质年代属晚更新世早期，略迟于马坝人。发现的人类化石有右侧上额骨一部分（带三枚牙齿）。1957 年又发现单个右下第三前臼齿一枚，其牙齿冠面有较多皱纹，犬齿隆凸明显，均为原始特征。但吻部向前突出不明显，为其进步特征。其总体特征更接近现代人。共生的哺乳动物化石有

东方剑齿象、中国犀牛、巨獭、中国短吻鬣狗、熊猫、虎等。代表温暖湿润气候。动物群的生存时代为中更新世晚期至晚更新世早期。

【马坝人】中国岭南地区发现的尼安德特人（古人，早期智人）化石。以 1958 年在广东省韶关市马坝乡狮子山石灰岩洞穴中发现的一个不完整的人类头骨化石而得名。头骨化石有额骨部分顶骨、右眼眶和鼻骨大部分。属于一中年男性个体。额骨向后逐渐倾斜，较现人为低，但高于北京猿人；眉嵴粗壮，眉嵴之后的额部分明显收缩，类似猿人，但沟浅；鼻骨同猿人和尼安德特人相似，远比现人宽阔；头骨骨壁较猿人为薄，同尼安德特人相似；头骨高度较小，眼眶上缘圆弧形等，也同尼安德特人相似。属于早期古人阶段的人类。共生的动物群有：熊猫、剑齿象和犀牛等。其地质年代为晚更新世中期，距今约 10 余万年。

【桐梓人】在中国西南省份洞穴中发现的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古人）化石之一。1971 年首先在贵州省桐梓县岩灰洞发现哺乳动物化石。1972 年发现牙齿化石 2 枚（右上内侧门牙及右上第一前臼齿）、旧石器、用火痕迹以及相当丰富的哺乳动物化石。门牙粗壮，有发达的底结节，呈铲状。前臼齿不完整，相当粗壮。舌面呈球面隆起。1983 年又发现 4 枚人类牙齿化石，与北京猿人非常相似，而与早期智人有明显差异。在岩灰洞中找到石器材料 12 件，加工粗糙。哺乳动物化石大部是零星的牙齿，有金丝猴、长臂猿、硕豪猪、古爪哇豹、大熊猫、最后鬣狗、东方剑齿象、巨獭、中国犀等。以哺乳动物群推断属更新世中晚期。桐梓化石保留有尼人的某些特征，也有某些与北京猿人相似的特征。有可能属直立

人，但尚待更多材料的证实。

【许家窑人】在中国发现的尼安德特人（古人）化石。1976 年发现于山西省阳高县许家窑及河北省阳原县侯家窑之间。共发现顶骨 11 件、枕骨 2 件、上颌骨 1 件（小孩）、下颌骨 1 件等骨片及臼齿两颗等，代表不同年龄及性别的 10 多个个体。头盖骨骨片厚度大，牙齿粗大，齿冠沟纹与北京猿人有相似之处。头骨最大宽度位置较高，头骨较圆、枕骨较宽等为其进步特征。伴生动物化石丰富，以野马、犀牛、羚羊为主。动物骨骼多被打碎，且有烧骨。还发现大量旧石器中期的人类文化遗存，包括石器及骨、角器等。其石器具细石器特点但石球极多。约距今 10 万年左右。

【大荔人】中国西北的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化石。1978 年发现于陕西省大荔县段家公社解放大队王家村附近的甜水沟的岩壁上。地质时代为中更新世末期。距今约 15—20 万年。近完整头骨属于男性青年个体。头顶低矮、前额扁平、眉嵴粗壮，后上方有一横沟，骨壁厚等与北京猿人相近。嘴鼻部不大向前突出、颧弓细弱、颅骨最宽处不接近颅底而在颞骨鳞部后上部、颞骨鳞部呈圆状等，为与现代人相似的进步特征。脑量约 1120 毫升，比北京猿人的脑量平均数稍大。这些特征表明它介于猿人和智人之间。出土地点还发现了数百件打制石器和哺乳动物化石。动物化石有古菱齿象、犀、马、肿骨鹿、斑鹿、野猪、野牛、河狸、鸵鸟和鱼。当地气候温和而略干燥。

【巢县人】在中国长江下游发现的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化石。化石发现于安徽巢湖市南约 6 公里的银山的洞穴堆积中。枕骨化

石发现于 1982 年，上颌骨发现于 1983 年。枕骨代表一青年女性个体。骨壁较薄，枕平面与项平面不呈角状过渡，枕外圆枕不发育，上颌骨不完整，带有 6 枚牙齿。颌稍突、鼻宽、牙齿粗壮、鼻前棘发育、上颌窦较扩展。还发现有中国鬣狗、肿骨鹿、小猪和剑齿象等哺乳动物化石，其时代约相当于北京猿人地点 1—4 层或稍晚，距今 16—20 万年。

【金牛山人】在中国东北省份发现的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化石。1984 年 9—10 月发现于中国辽宁营口市永安乡西田屯村的金牛山洞穴堆积中。化石为一个相当完整的头骨和一部分体骨、肢骨。头骨最宽处在颞部，明显高于北京猿人，脑量约 1390 毫升，颅骨壁薄，枕平面与项平面间三角圆枕不发达，面部与齿槽突度小均为较北京猿人进步的性状。但额骨低矮，眉嵴发达，具浅的眉嵴上沟，眶后额骨缩窄较明显，枕骨圆枕较发达等均属较原始特征。化石出土层位的绝对年代为距今约 28 万年。金牛山人应归入早期智人范畴，但是属于其中较早期较原始的类型，是继大荔人之后中国又一早期智人的重要发现。与人类化石共生的还有丰富的哺乳动物群化石，时代为中更新世晚期或晚更新世。

【山顶洞人】发现于中国北方的晚期智人化石。因化石地点在周口店北京猿人洞上的山顶洞内而得名。1933 年发现 3 个头骨和其他骨骼化石（代表至少 8 个个体）。山顶洞人 3 个头骨分属于老年男性、青年女性和中年女性。头骨硕大，上面部低矮，整个面部中等程度的突出，眼眶较低，梨形孔较阔，其下缘呈鼻前窝形，近现代黄种人。山顶洞人生活的时代约为 1.1—1.8 万多年前。山顶洞人的文化遗物丰富多样。石器很少而且制作粗糙，与北京猿人

石器相差不多。骨器中有一根骨针，针身光滑，微弯，一端有针孔（用其他带尖器物挖成的），可见山顶洞人已经会缝制衣物，并能制造和使用细的纤维。装饰品丰富多彩，有穿孔的兽牙、蚶壳、石珠、小砾石、鱼的眶上骨、短的骨管和去除横突和棘突的鱼类脊椎骨。牙齿和砾石的孔是从两面对钻或挖而成。孔的周围多带红色，可能是用红色的条带串连所致。意味着山顶洞人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生活中也有休暇不需终日劳累了。山顶洞中还发现 48 种哺乳动物化石，除少数为绝灭种（洞熊、最后鬣狗等），其中多为现生种（赤鹿、亚洲象等），其中有落入洞隙的熊和虎的骨架，还有现在生活在炎热地带的猎豹和鸵鸟化石，说明当时气候相当温暖。山顶洞人骨周围散布着红色的赤铁矿粉末，这是埋葬死者的标志。山顶洞的重要化石及遗物均在 1941 年随同北京猿人标本一起丢失而下落不明。山顶洞堆积已全部挖光，原来的洞顶已被挖掉。今后也不会有新的发现。

【河套人】在中国发现的晚期智人化石。化石产于内蒙古自治区乌审旗境内的萨拉乌苏河两岸。因该地在地理上处于鄂尔多斯高原毛乌素沙漠东南缘，故早期曾称为鄂尔多斯人。化石材料包括 1922 年发现的一枚小孩上外侧门齿；1956 年发现的左侧股骨的下半段和一块右侧顶骨破片；1978 年和 1979 年发现的 3 件额骨、一件下颌骨残片、一件右侧股骨和一件左侧胫骨。河套人顶骨矢状方向的长度和顶骨曲度与现代接近，脑膜中动脉沟后肢比前肢发达，与北京猿人接近。骨的厚度大于现代人的平均值，额骨与眉弓之间无明显的沟，眉弓显著，眉间部明显向前凸起，但不相联接。股骨壁厚，髓腔小；股骨中段横径比例与西欧尼人接近。胫骨与现代人相似。牙齿与现代人相近，具底结节并呈铲形。河套

人具有较多现代人特征，但尚保留一些比较原始的特征，结合地层和共生的动物考虑，河套人应在丁村人之后，而在峙峪人和山顶洞人之前。

【柳江人】在中国南方洞穴中发现的晚期智人化石。1958年9月发现于广西柳江通天岩旁的小岩洞中。头骨10个、完整的下段胸椎4节（并粘连有长短不一的肋骨5段）和全部5节腰椎以及骶骨、髌骨、股骨。柳江人骨属于同一中年男性个体。头骨特征与现代人相似，尤其是具有颧骨大且前突、鼻骨低宽、鼻梁稍凹、梨状孔下缘低凹、鼻前窝浅、犬齿窝不明显、上门齿舌面呈铲形等蒙古人种的性状。与人类化石共生的哺乳动物的化石，有近乎完整的大熊猫的骨架，完整的箭猪的头骨及中国犀、剑齿象、巨獭、牛类、鹿类的牙齿和肢骨，为大熊猫剑齿象动物群成员。生活于晚更新世，距今约5—10万年。

【资阳人】在中国西南发现的晚期智人化石。1951年在四川资阳县的黄鳊溪成渝铁路桥基旁发现，为一老年妇女头骨。头骨的颅顶部分保存完整，颅底大部缺失，另外还有硬腭一块。资阳人头骨与现代人相似，其头骨高大，最宽处在头两侧的上方，头骨具明显的鼻前窝，头正中有类似的矢状脊，顶骨在正中两侧的部分比较扁平，鼻较高而窄，眉弓显著等特征与山顶洞人相似。时代仍难以肯定。多次同位素碳¹⁴测定所用植物化石是否与资阳人骨化石同一时代，难以肯定，但各种化石虽埋于同层但显然不是同一时代的。

【扎赉诺尔人】发现于中国东北省份的晚期智人化石。1933年秋，

首先在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东南的扎赉诺尔煤矿发现人类头骨一件。日人赤堀英三（1938）认为应属现代人，其他学者也认为该头骨石化程度极浅，对其是否为晚更新世化石有疑问。1939年日人远藤隆次研究该化石后，认为应属晚期智人化石。1943年9月又发现头骨化石一枚，1944年5月再发现人类下颌骨及其他骨骼碎块。与人头骨同时发现的还有猛犸象、原始牛和麝等。这些化石多出自距地面10米左右的永久冻土带的砂层及泥层中。与第三号人化石同时出土的有细石器。1974年，在扎赉诺尔南露天矿的砂层中发现陶片、石器和骨器等。对扎赉诺尔人的年代有不同看法。最早认为可能是晚更新世晚期的旧石器时代末期或中石器时代的人类化石，距今约4—5万年。后来有人推测有12000年左右。目前争论的焦点在于扎赉诺尔人及其共生的化石和文化遗物是否同时沉积，还是远不足10000年，如承认为同时沉积则其年代是大约距今6000年或稍多些，否则扎赉诺尔人也许是新石器时代早期的人骨。日本国在1945年后已将扎赉诺尔人头骨化石移交给中国的有关单位。因更多新的更古老的人类化石被发现，其详细研究工作未能完成。

【左镇人】晚期智人化石。发现于台湾西部台南县左镇乡而得名。第一件标本1970年捡自菜寮溪河床，1974和1977年又有发现。菜寮溪是台湾地区出产动物化石最丰富的地区之一，也是迄今台湾地区唯一发现人类化石的地点。化石材料包括两块右顶骨残片、一块左顶骨残片以及两颗臼齿，均已石化。左镇人约生活于距今2—3万年之间。两颗臼齿的年代可能分别略早和更晚些。台湾旧石器时代的人类很可能是在第四纪中晚期，由于海退而使台湾与大陆相连时由闽浙一带迁移到台湾的。这一时期的哺乳动物群亦

证明了这一情况。

【海德堡人】在欧洲发现的直立人化石之一。只有一个下颌骨，其上保存 16 颗牙齿。1907 年由一个工人在德国海德堡东南约 6 公里附近河流阶地的沙层中发现。1908 年海德堡大学施腾萨克教授发表论文，定名海德堡人。下颌骨粗壮、下颌体厚，在前臼齿及臼齿下方的下颌体较高。下颌颏部向后收缩，有多个颏孔，下颌支很宽，咬肌附着处清楚，牙齿较小，但臼齿的大小在北京猿人臼齿的变化范围之内，臼齿咬合面呈森林古猿型。但与其巨大下颌相比，牙齿显得小，尤其后部牙齿更甚。海德堡人的分类位置至今仍有不同意见，有人认为属于猿人，也有人认为属于早期智人，即尼安德特人。更有人认为至今欧洲尚无真正的直立人化石。和下颌骨一起发现的动物化石包括犀牛、赤鹿、古菱齿象、牛、麋鹿、河狸、狮、原始狐、马等。其时代为中更新世，也有人认为属里斯冰期，距今约 20 万年。

【毛里坦猿人】发现于北非的直立人化石。最初定名为阿特拉猿人毛里坦种，故又简称阿特拉猿人。自 1954 年及 1955 年先后共发现 3 个下颌骨和 1 件顶骨。化石地点位于阿尔及利亚的特尼芬。下颌骨全属于成年个体，可能 2 个为男性，1 个为女性。没有颏突，在 I 号下颌上有下颌圆枕，I 号和 III 号标本上多颏孔。牙齿都较大，前臼齿、臼齿颊面有齿带，在磨损较轻的牙齿咬合面可见褶皱。脑量约为 1300 毫升。从顶骨、下颌及牙齿形态观察与北京猿人相似。和人化石一同发现的石器和猿动物化石较多。地质时代是中更新世早期，距今约 70 万年。1955 年 4 月在卡萨布兰卡附近的西迪阿布德拉曼发现下颌骨，论文于 1956 年发表。1933 年在拉

巴特发现部分头骨上颌骨和牙齿。萨莱的化石发现于 1971 年，头骨的脑容量约 950 毫升，年代为距今 40 万年。1969 年和 1972 年在托马斯采石场发现带上颌骨的头骨和下颌骨化石。其年代亦晚于土尼芬化石。1976—1981 年间埃塞俄比亚的波多地方亦曾发现人类化石，唯其特征介于猿人与尼安德特人之间。有可能属于尼人范畴。

【利基猿人】直立人化石。1960 年发现于非洲东部的坦桑尼亚奥杜韦峡谷的 LLK # II 地点的第二层上部，距顶约 20 英尺处。为 1 具人类头盖骨及颅底，编号为 O. H. 9。由于随同化石中尚发现几件石英石片及其他工具，可与北非旧石器时代舍利文化相对比而称为舍利人。现在这一地区的石器文化已被命名为奥杜韦文化，故舍利人一名被废异。1963 年被赫伯勒定名为利基猿人。O. H. 9 头骨的头长在北京猿人变异范围内，头宽接近其最大值。比肯尼亚的一个直立头骨较大。脑量估计为 1067 毫升。额部较低平，骨壁厚，眉嵴厚而较宽。枕骨圆枕只在中部有中等程度的发育。下颌关节窝大而且深。鼓板位置垂直，岩部长轴与正中中线交角较大。股骨特征与北京猿人相近。代表直立人在非洲的一个地区类型。其年代约距今 70 万年。直立人在非洲的标本比较重要的还有肯尼亚特卡纳湖以东库彼福勒的 ER3733 号头骨，距今 130—160 万年。其脑量约 900 毫升，总体特征与周口店女性头骨相似。1984 年在特卡纳湖西岸发现一具近完整的男性少年（约 12 岁）骨架，保存了头骨、肋骨、脊椎骨和四肢骨等 70 余件。身高约 1.68 米，脑量约 800 毫升。约距今 160 万年。1973 年在坦桑尼亚杜图湖岸发现头骨 1 件，约距今 60 万年左右。

【智人】人在生物分类中的学名。1758 年瑞典博物学家林奈订立人属智人种，意思是“智慧的人”。智人完全直立行走，四肢细而直，四肢骨髓腔较大，骨脊显著；有发达的脑，容量平均约 1350 毫米；头骨高而长，额部圆隆，眉嵴微弱，眼眶间距较窄，鼻梁隆起，枕骨大孔朝向下方；下颌出现颏隆凸；齿弓呈抛物线状。1868 年，在法国的多尔多涅区克罗马农洞穴中发现 5 具的骨骼化石，其体质特征与现代人相差甚微，随即被归入智人种内。随着人类化石的相继发现，其年代、体质特征存在的差异愈益明显，人类的发展过程大体分为猿人、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古人）和克罗马农人（晚期智人、新人）三个阶段。现在国际人类学界把世界各地发现的猿人化石都归入人属的直立人种。古人过去用的分类名称是 *Homo neander thalensis*，意思是人属尼安德特种，简称尼人。新人的分类名称是智人，它包括了现代人和化石智人。近年来更认为古人和新人并没有种的差别，在分类上同属于智人种，因此，智人包括现代人和被称为新人和古人的化石人类。古人和新人因此被分别称为早期智人和晚期智人。

【早期智人】即“尼安德特人”。见“智人”。

【古人】即“尼安德特人”。见“智人”。

【尼安德特人】人类进化中间阶段的代表性居群的通称，因以发现于德国尼安德特的化石为代表而得名。通常将生存在晚更新世距今约 10—3.5 万年的广泛分布于欧洲和亚洲的人类化石均称为尼安德特人。在中国还被称为古人或早期智人。在日本称为旧人。介于直立人（晚期猿人）与克罗马农人（晚期智人）之间。

最早发现的尼人化石是 1848 年出自直布罗陀的一个颅骨,但当时未被重视。1856 年在德国杜塞尔多夫附近的尼安德特河谷的一个山洞里发现的头骨和部分体骨引起了学者注意。许多学者怀疑尼安德特人是化石人类,并当作现代人的病态类型或最低能的人或者是古代野蛮种族的骨骼。因而尼安德特人在进化中的地位未得到肯定。后来发现了更多的尼人类型化石,尼人的地位才最终被承认。除欧洲外,后来又在亚洲、非洲和近东发现了与欧洲尼人同时代的人类化石。尼人在分类上最初由金氏于 1864 年定为人属的单独的一个种,即人属尼人种(尼安德特人)。现在,尼人已被定为人属的一个亚种。尼人前额倾斜低平、眉嵴发达,枕骨较为圆隆。脑量平均 1440 毫升,略大于现代人的平均值,可能与其肌肉较为发达有关。尼人面部长而鼻部宽扁且明显向前突出(可能是对寒冷气候的适应)。眼眶圆而大,两眶间距相当大。牙齿位置非常靠前,以致在第三臼齿与下颌支之间出现一较阔的间隙。颧骨倾斜后转折,颈部后缩。肢骨粗壮,关节面大。尼人的大腿和前臂呈略弓形的弯曲,但其步态仍类似于现代人。成人平均身高约 160 厘米。过去认为尼人弯腰、屈膝和用脚外缘着地的姿势是不准确的。大多数尼人是穴居者,以狩猎为生,可能已经能用兽皮御寒居处。并已经埋葬死者和放置陪葬器物。尼人大多从燧石石核上打下石片后修整而制成尖状器、刮削器和石刀。其制成品称莫斯特石器,属旧石器时代中期。目前世界各地发现尼人的地点 70 余处,发现的化石代表 200 余不同年龄及性别的个体,分布遍及欧、亚、非洲。根据其体质特征大体可分为三类。一类为发现于南非、东南亚的类尼人,它们生存的年代一般早于欧洲的典型尼人,且表现出一些更原始的特征,如布罗肯山人、昂栋人等。一类为发现于欧洲玉木冰期的典型尼人,如圣沙拜尔人、

费拉西人和尼安德特人等。其特征是在玉木冰期因被隔离在欧洲，为适应寒冷气候而形成的。第三类为发现于近东及欧洲部分地区的斯旺斯科姆人、施泰因海姆人、塔邦人、沙尼达尔人等，称为进步尼人，他们的脑量略小于典型尼人，形态特征更接近于现代人，尽管其生存年代早于典型尼人，他们仍被认为是现代人的祖先。关于典型尼人的消失，有人认为尼人在当地进化为晚期智人；也有人认为他们被较进步类型的新居民所取代。

【晚期智人】即“克罗马农人”。见“智人”。

【新人】即“晚期智人”。见“克罗马农人”。

【克罗马农人】人类进化最后一个阶段代表性居群的通称，又称晚期智人或新人或直接称为智人。因发现于法国克罗马农山洞的化石而得名。化石于1868年在法国多尔多涅区的莱塞济附近的克罗马农山洞裂隙中被发现。骨骼至少属于5个个体，其中包括2具男性及2具女性成年个体及1具小孩。保存最好的是50岁左右的老年个体。与人类化石一起发现的还有大量的石器和海生贝壳，其上有打穿了的孔洞。克罗马农人头骨大且粗，顶视呈长卵圆形，额部较狭，头顶隆起，脑量很大，男性约1600毫升，女性约1402毫升。骨壁较现代人厚。额部宽而高，眉弓粗壮，但不呈连续的眉嵴。面骨宽而低，上颌齿槽向前突出，下颌有显著的三角形颏部。股骨粗壮，股骨脊发达，胫骨扁平。与克罗马农人相似的人类化石在世界各地都有分布，其生活年代可能为距今2—3万年前的晚更新世晚期。这一时期为旧石器时代晚期奥瑞纳、梭鲁特和马格德林三期，发现有长石片和石叶制作的工具（尖状器、刮削器、雕

刻器、钻头和各种石刀)。也有骨锥、投矛器、骨针和鱼叉,还发现各种装饰品,居住地岩壁上还有用骨头和软石刻画的精美壁画。中国晚期智人在石器制造上主要用直接加工方法,在不少遗址里发现磨制骨器,如骨针、骨锥等和装饰器。

【劳动创造了人】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中提出的关于人类起源的理论。他认为劳动在猿形成人中的作用是:(1)把猿的体质改造成为人的体质。古猿使用天然工具觅食,前肢和后肢有了初步的分工,后肢用来行走,并采取直立的姿势,完成了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有决定意义的一步。直立使前肢获得解放,专门从事各种复杂的活动,猿手逐渐改造成人手;直立扩大了形成中人的眼界,促进了脑和意识的发展,还促进了喉管和声带的发展,为语言的产生做了生理的准备。形成中人逐渐学会发出清晰的音节,产生了语言;在语言和劳动的推动下,古猿的脑髓逐渐变成人的脑髓,感觉器官逐渐完美;食物种类和肉食的增加,使输入身体内的营养日益丰富,血液内化学成分增加,也引起了身体结构的改变。(2)劳动加强了群体成员互助协作的作用,强化了形成中人阶段的“原始组织”,为人类社会的形成奠定了基础。(3)劳动还促进了形成中人思想意识的发展,产生了初步的自觉的能动性,有目的的劳动逐渐增多,由使用天然工具发展到有意识地制造工具,完成了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学术界在“劳动从何开始”与“何种劳动创造了人”的问题上有不同看法。一种观点认为应把劳动分为使用天然工具的劳动和使用人工制造工具的劳动,前者是形成中人的劳动,他们通过这种劳动把自己改造成为人,这还不是真正的劳动,真正的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这种劳动把自然界提供的材料改造成为人类的财

富。一种观点认为上述两种劳动都是真正的劳动，“全部世界历史”都是“劳动创造人类”的历史。还有人认为：恩格斯所说的“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是指创造了人的劳动不是使用天然工具的劳动，而是开始制造工具的劳动，人类与劳动是同时出现的。

【人种】又称种族。在体质形态上具有某些共同遗传特征（如肤色、发色、发形、眼色、血型等）的人群。是在一定的地域内，长期适应自然环境而形成的。曾按肤色可将人类分成四大人种，即白种人（高加索人种）、黄种人（蒙古人种）、黑种人（尼格罗人种）、棕种人（澳大利亚人种）。还认为：欧洲白种人是由当地尼安德特人和外来人群混杂而成，也有的认为是来自亚洲西部或非洲、消灭了土著的尼人成为现代的白种人，还有的认为是由当地尼安德特人直接演化成的；非洲黑人起源于东非和南非，后向北向西迁移；澳大利亚棕种人分为粗壮型和纤细型两种，前者来自印度尼西亚，后者来自中国华南；黄种人起源于亚洲东部，主要地区是中国，日本人、朝鲜人最早都是来自中国大陆。美洲土著印第安人（旧称红种人）也是黄种人的一支，是约 5 万年前从东北亚通过白令海峡进入美洲的，也有人认为一部分可能是从亚洲东部乘木结构的交通工具横渡太平洋到达美洲的。各主要人种在生物学上同属一个物种，不明人种通婚后都可生育出正常的有生育能力的后代，即为明证。各人种在体质和智力方面都是一致的，没有优劣之分。不同人种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互相交往和混杂，产生了许多中间人种。现今世界上已没有真正的纯种。学术界也有把现代的人种分成黄种、白种和黑种三个人种的。近年由于科学的发展，发现世界人种可以分为 9 大类，即将印度人种从高加

索人种中分出；将印第安人种从蒙古人种中分出；将美拉尼西亚、玻利内西亚和密克罗尼西亚人种从澳大利亚人种中分出。

原始社会与上古社会

【原始社会】又称原始共产主义社会。人类历史上经历的第一个社会形态，始于人从动物界分离，止于阶级和国家的形成，前后约300余万年。在原始社会人们主要使用石器工具，以采集天然食物和狩猎为生。因此要求人们必须结成群体，进行集体生产，于是产生了生产资料公有、集体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始公社制度。人们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劳动果实平均分配。没有私有财产，没有剥削和阶级，也没有国家。原始社会的分期大致是：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几个阶段。石器时代又分为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旧石器时代又分早、中、晚三个时期。旧石器时代早期，人类处于早期猿人和晚期猿人阶段。旧石器时代中期，人类进入早期智人阶段。原始社会的生产工具由使用旧石器到中石器、新石器、金属器；社会组织由血缘家族发展到母系氏族公社、父系氏族公社；婚姻形态由血缘婚、族外群婚、对偶婚，进步到单偶婚（一夫一妻制）。中石器和新石器时代，随着弓箭和制陶术的发明，出现了原始农业和畜牧业。冶炼和青铜工具的使用，引起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游牧部落从一般部落中分离出来。生活产品有了剩余，出现了私有制，产生阶级。男子的劳动占据了农业和畜牧业的主导地位，社会进入父权制氏族。由于金属制造技术

的不断改进，人类进入了铁器时代，引起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即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劳动生产率显著提高，剩余产品增多，商品交换日益发展，私有财产出现。男子由狩猎为主转向主要从事农业和畜牧业，并逐渐取代妇女成为主要的生产者，取得了对劳动产品的支配权，父系氏族逐渐取代母系氏族。原始社会末期，生产由集体变为以家庭为单位进行，产品归各家所有，个体家庭开始成为社会经济单位。私有制的发展导致掠夺战争的产生和氏族成员贫富分化，战俘和穷人沦为富人的奴隶，社会分裂为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原始社会最终被阶级社会取代。参见“原始公社制度”。

【原始公社制度】原始社会发展各阶段人类各群体内部重大活动传统或习惯的总称。由于人类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必须聚群而居，共同劳动，并按自然分工进行简单协作。生产资料群体共有（公有制），劳动产品平均分配。这是原始公社经济制度或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与此相适应，在群体内没有类似近代政府的行政权力机构，维持群体内部社会秩序主要依靠传统或习惯。各群体之间的关系基本上是一种生存竞争的关系，它们或者结盟，或者相互较量，都由各群体自行决定，不存在一种约制各方的公共权力。原始公社从群体组织的演变上可以分为两大阶段：前氏族公社时期，从 300 万年前到 5—2 万年前；氏族公社时期，从 5—2 万年前到公元前 4000 年左右。这种划分基本以群体内男女两性之间的性关系的不同为基础。在前氏族公社时期，人们实行杂交乱婚，不存在严格的性禁忌；在氏族公社时期，则实行群外婚。社会生产力发展到新石器以至金属器水平，采集狩猎经济向农业畜牧业转化，出现了完备的氏族部落组织和定居村落。婚姻形式由

群婚演进到对偶婚和一夫一妻制。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剩余产品的增多，社会分工与商品交换发展，阶级分化，私有制产生，原始公社制度趋于崩溃，代之而起的是阶级社会和国家。这个演变过程在世界各地速度不一：西亚的两河流域，北非的埃及、爱琴文化地区以及印度、中国等地，约在公元前 4000—前 3000 年即已进入文明社会，其他地区则较晚。甚至在某些地区，许多部落民族直至近现代依然在不同程度上保持着原始公社制度。

【群婚】原始社会中长期存在的婚姻形态。即一群男子与一群女子共为夫妻。族内群婚始于旧石器时代早期的血缘家族。血缘家族由于人口增加分裂成几个族团，各族团为保持彼此间一定的经济联系和社会联系，采取男女通婚的形式，出现了族外群婚。后人们逐渐认识到族外群婚较之血缘婚对后代体质发育有益，便经常采取这种婚姻形式，由禁止同胞兄弟姐妹之间通婚，发展到禁止旁系兄弟姐妹之间通婚。男子只能以外族女子为妻，女子也只能以外族男子为夫，双方在劳动和生活上仍分属两个族团，仅婚姻生活在一起，所生子女归女方族团。这种婚姻形态被称为普那路亚婚。至新石器时代，因生产力的提高和氏族人口的增加，两个氏族间的群婚已难以维持，群婚渐由对偶婚代替。

【血缘婚】见“血缘家族”。

【血缘家族】又称血缘婚。人类第一个社会组织形式。存在于旧石器时代早期和中期，即猿人生活的时期（约 350 万年前至 5 万年前），介于原始群与母系氏族公社之间。在血缘家族内，婚姻按辈划分，所有的祖父和祖母，互为夫妻；他们的子女，互为夫妻；他

们的所有孙子女，也互为夫妻。余以此类推。它排除了形成中的人那种上下辈之间的杂交状态，只允许兄弟姊妹、包括旁系兄弟姊妹之间互为夫妻。一个血缘家族就是一个公社，故也有称“血缘家族公社”。公社内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平等的，人们集体生产、共同消费。此说学术界尚有争论。有的认为人类第一个社会组织是实行杂乱性交的“原始群”；有的认为人类第一个婚姻形态是“两合氏族群婚”。参见“原始群”、“两合氏族群婚”。

【普那路亚婚】原始社会中的一种婚姻形态。为群婚的典型。即一族团内的女子与另一族团内的一群男子，或一族团内的兄弟与另一族团内的一群女子互相通婚。这些共夫的姐妹或共妻的兄弟之间，互称“普那路亚”（夏威夷语，意为“亲近的同伴”），故又称普那路亚婚。约出现于旧石器时代晚期。是从一族团内排除同胞兄弟姊妹间和旁系兄弟和姊妹间的婚姻关系后，逐步发展而来的。至 19 世纪，在夏威夷群岛的土著居民中，仍存有这种婚姻制度。

【两合氏族群婚】一种原始婚姻形态的理论。人类最早的社会婚姻组织之一。人类自形成一个个自我封闭的原始群后，在人类自身的生产方面仍通行生物学上的杂乱性交关系。距今大约 100 万年前，人类生理和机制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是发情期消失。于是打乱了原来动物联合体中优势关系的体系，男人争夺女人的角逐变得经常和激烈。女人不受发情性限制而自由选择交配时间和对象，男子为向异性显示自己，使争夺带有竞争性。距今约 30 万年前至 20 万年前，生产力的提高，特别是捕杀大动物的狩猎期内，要求猎人相互协作，停止冲突，因而出现性禁忌。狩猎期有时长达一个季节，性禁忌随之延长。此期间成年男子外出狩猎，妇女儿童

在家采集。狩猎期结束，性禁忌则解除。同时，由于原始群并非一个，甲群男子外出后，乙群男子会同甲群的女子遇到一起，并发生性关系。最初更多地带有疯狂进犯的性质，而且常常是女人发起进犯。后由偶然变为经常，代之以感情上的融洽，由集团默许，变为公开进行。这种不同人群集团的交配，增加了生育的数量，提高了新生儿的质量。最终导致人群之间出现了两个巩固的、经常联系的两性关系组织结构——两合原始群。当群内性交完全停止后，群便转变为成熟的人类社会组织——氏族。氏族与氏族婚姻组织为两合氏族群婚。这个转变发生在距今约 4 万年前。后依次渐为两合胞族群婚、对偶婚、单偶婚所代替。

【内婚制】又称族内婚。原始社会的一种婚姻制度。即婚姻只能在一定集团范围内进行。这个集团可能指家族、氏族或部落，通常是指只在一个部落内的若干氏族间通婚。而在这些氏族内部则实行禁婚，实际上是指部落内婚制。对氏族而言是外婚制，这种部落内婚制与氏族外婚制，实则相同。在阶级社会中有的种族、宗教集团也实行内婚制。

【外婚制】又称族外婚。是氏族社会中婚姻关系的普遍形式和根本原则，也是氏族的重要标志。以禁止氏族内部通婚为特征，实行氏族外通婚，使氏族成为一个或母系或父系的世系明确的血缘亲族集团，既有助于人类的种的繁衍，又加强各通婚氏族间的联系。外婚制体现了氏族制度的本质，并与氏族制度相终始。

【一夫多妻制】一个男子娶两个或两个以上女子为妻的婚姻形式。产生于原始社会母权制后期，是父权制婚姻形式的主要特点。但

这一婚姻形式长期流传。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里，剥削阶级往往实行一夫多妻制，只是表现形式不同。其中大多在诸妻中确立一个正妻，主持家庭事务，维持日常秩序。中国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奴隶主、封建主作为特权之一，公开实行以纳妾为主要形式的多妻制；资本主义社会中，则是以秘密的、隐蔽的方式保留着多妻制。现代在伊斯兰社会中，仍有一夫多妻制存在。

【一夫一妻制】又称单偶婚。以一男一女结合成夫妻为基础的婚姻家庭形式。产生于原始社会父系氏族公社代替母系氏族公社时期，是父权制代替母权制的结果。这时期生产力的发展使个体家庭有可能独立地进行生产，特别是男子在经济领域中占居支配地位并开始拥有私有财产，要求家庭建立夫权和夫权统治，按父系继承世系和财产，因而一夫一妻制取代了对偶婚。这种婚姻有独占性和专一性。但在剥削阶级社会，又多被男子破坏，成为只对妇女要求严守贞操，只许嫁一个丈夫，并从一而终；而男子则可以纳妾、重婚、嫖娼，实际上实行一夫多妻制。这种以经济条件而非自然条件组成的家庭形式，仍是现代社会的主要婚姻形式和家庭形式。

【对偶婚】又称对偶家庭。原始社会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的婚姻家庭形式。是群婚向一夫一妻制发展的过渡环节。通常一个男子在许多妻子中间有一个正妻，但他只是这个女子的许多丈夫中间的一个主夫。以女子为中心，实行起先是采取“望门居”（男方走访女方）方式，而后才有“从妇居”（男子居于女方的母系大家庭中）方式的婚姻家庭制。这种结合并不巩固，配偶双方不构成经济单位，财物各归其母家，所以离合较自由，而且常常权在母方。但

是它为后来的父系氏族和一夫一妻制的产生创造了条件。中国云南永宁纳西族民主改革前存在的阿注婚姻，男阿注夜间到女阿注家夜宿，清晨离去，双方在一段时期内结成偶居关系，属古代对偶婚的遗俗。

【夫兄弟婚】婚姻习俗的一种。原指同一民族的同辈兄弟与同一民族同辈姐妹均为夫妻关系，同于妻姐妹婚，这是在群婚时期。而后的夫兄弟婚，指一个女子当其丈夫死后，必须转嫁给亡夫的兄弟；亡夫的兄弟也有娶她的权利和义务。这种习俗又称“妻兄弟婚”、“转房”、“兄终弟及”或“叔接嫂”，始于原始社会母系氏族制后期，属原始群婚制的残余。在中外许多民族中广为流传。中国彝族过去存在这一“转房”婚俗。但在私有制社会，这种婚俗已有不同的意义，妻子被当作夫家财产，寡妇只能在夫家内转嫁，由家族内继承，以确保财产不外流。

【掠夺婚】又称抢劫婚。指男子用暴力从其他可婚氏族劫夺女子作为自己的妻子的婚俗。是原始氏族社会的一种嫁娶方式，产生于从对偶婚向单偶婚、从妻方居向夫方居过渡的时期。母系社会后期，由于男子在社会生产中日益起着决定性作用，为打破母系的世系计算与财产继承规则，而采用了抢劫妇女的方式建立婚姻家庭关系。通过抢劫婚，被抢的女子就得永住夫家，既能使女子保持贞操，又能使所生子女属于父系氏族，以便继承父亲的遗产。随着私有制的产生、特别是在奴隶制社会，把妇女当作一种财产或奴隶加以买卖，使抢劫婚带上了新的内容，含有新的性质。作为掠夺婚的残存，后来的一些部落或民族变成为一种求妻方式，新郎单人或新郎与其同伙假装用暴力把新娘从女方抢夺过来。掠夺

婚婚俗在旧中国少数民族地区曾普遍存在。

【姑舅表婚】又称交错从表婚。姑舅表兄弟姊妹之间有优先婚配的权利，是原始社会族外婚制的残余。

【夫姊妹婚】群婚的残余形式。指一个男子可以娶两个或几个同胞的或远房的姊妹为妻。这种婚俗在近代某些民族中演变为男子与亡妻的姊妹结婚。

【妻兄弟婚】群婚的残余形式。指一个女子嫁给两个或几个同胞的或远房的兄弟为妻，或夫死后，嫁给亡夫的弟兄。在阶级社会，女子出嫁后被认为是夫家的财产，因此寡妇必须留在夫家内转嫁，又称“转房”。近代某些民族仍保留这种婚俗。

【级别婚】原始社会的一种婚姻习俗。群婚的一种十分低级的、原始的形式。一般有3种类型。一种是将部落成员分成两个级别，甲级别的男子生来就是乙级别的女子的丈夫，反之亦然。级别内部不得通婚，实行两个级别之间的集团互相结婚，这说明已有限制血亲婚配的朦胧意向，是走出血缘家族的第一步。第二种是仅排除母方兄弟姊妹间、母方兄弟的子女间、母方姊妹的子女间的结婚，因为他们都是同一级别；允许姊妹的子女和兄弟的子女结婚。第三种是兄弟姊妹的子女（母方的）不得互为夫妻，但是兄弟姊妹的孙子孙女可以为夫妻。

【氏族】又称氏族公社、氏族制度。原始社会后期的一种社会基本单位，是一种血缘亲属小群体。曾普遍存在于世界各地的原始社

会中。旧石器时代早、中期，被认为是前氏族时期。到旧石器时代晚期，生存适应能力已提高的人类不再迁往热带，终于定居于寒冷地带。生存环境的严酷化，迫使人类把原先较为松散的大群体分散为结合紧密的小群体，群体之间人员的流动终止，群体成员的固定化加强了群体的协作程度，从而提高了生存竞争能力。同时，为进一步减免群体成员间的冲突而实行了禁止群体内部成员相互通婚的规则，更加固了群体。氏族实行族外婚，相互通婚的氏族结成联盟，是为早期的部落。由于群体成员的长期固定化及其他因素，氏族内的成员都自认为是一个共同祖先的后裔，并形成亲密无间的关系。氏族有如下特征和职能：生产资料氏族公有制，氏族成员社会地位平等，生活资料平均分享；如果有族长为首的管理机构，族长一般由氏族成员选举或撤换；内部禁止男女交媾或通婚；氏族成员的遗产必须由本氏族成员继承；同一氏族成员有互相援助、互相保护和对外进行血亲复仇的义务；氏族有自己的名称、共同的宗教节日及墓地。一些氏族用共同的标志表明他们的统一。这些标志可以表示氏族成员的共同祖先或共同来源，因而往往是崇拜的对象。氏族时期分为母系氏族和父系氏族两个阶段。随着定居和氏族成员的贫富分化，氏族趋于解体。在阶级社会初期，社会基本单位仍不同程度地保持着氏族的某些残余。

【前氏族公社】见“血缘家族”。

【胞族】又称大氏族。原始社会中介于氏族与部落之间的一级组织，是由血统氏族、氏族或亲属集团组成的群体。其组合是由于相信有共同祖先，或由于采用了共同的祭祀礼仪或亲属制度，而不论

血统关系。胞族还指 3 个或 3 个以上的构成部落社会的群体（该社会如只有两个这样的群体，就具有二元组织的性质，而这些群体就都叫作半偶族）。古代希腊人、罗马人（称库里亚）和近代北美印第安人的许多部落中都有胞族。主要职能是组织宗教活动，如主持宗教仪式；以胞族为单位参加和组织部落议事会；组织体育竞技、公众聚会、名人丧葬、成丁礼等；处理氏族间纠纷；组织有关对氏族首领选举认可的活动等。胞族通常与本集团的军事组织合一。胞族成员在战时就成为战士，服从胞族首领的指挥。胞族与氏族、部落不同，并非在各地普遍存在。

【母系氏族制】又称母权制。按女系计算世系血统和继承财产的氏族制度。是氏族社会的第一阶段。氏族形成时禁止内婚，氏族成员进行族外群婚，人们知其母不知其父，故而最初的氏族都是母系氏族。世界各地的母系氏族公社的典型形态，在成文史出现之前已大部消逝，但其残余在阶级社会中尚存。在近现代部落民族中，只有少数处于母系氏族阶段，如北美印第安人的易洛魁部落。在母系氏族阶段，妇女从事采集和原始农业，制备日常衣食并主持家务，在社会经济生活中起有重要作用。男女群婚尔后是对偶婚（氏族内禁婚），夫妻各居自己母亲家里，或是夫居妻家，结合不稳定。氏族中设有议事会，是氏族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一切重大事务，选举产生氏族长。担任族长的一般是年长的妇女。氏族中的全体成年男女都可参加议事会。女性在社会生活中地位重要。但现代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一般认为，由妇女们行使家庭和政治权力的典型的母权制社会不曾存在。

【父系氏族制】又称父权制。男子居于支配地位，按男系计算血统

和继承财产的氏族制度。到原始社会末期，犁耕农业和畜牧业逐渐成为主要的生产部门，从事这些生产的男子也逐渐从经济生活的主导者变成社会生活的支配者，在公共事务中取代了妇女。对偶制婚姻使“知其母不知其父”的状态结束。私有财产的出现又使男子成为财富的主人。于是母系氏族消亡，父系氏族兴起。夫居妇家制变成了妇居夫家制，不稳定的对偶婚向一夫一妻（或多妻）制过渡。父系氏族公社由若干家长制大家族组成。土地仍然归氏族所有，耕地定期分配给各大家族使用。氏族首领由男子承担，氏族议事会由各大家族的族长组成，氏族大会，只有成年男子才能参加。妇女的社会地位逐渐下降。

【家族】由婚姻、血缘关系结合起来的单位。在母系氏族公社时代，是母系家族，它包括几代母系的后嗣和亲属。在父系氏族公社时代，则是父系大家族，它包括几代男系亲属，是父系氏族社会的基本社会经济细胞。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氏族组织的解体，父系大家族也趋于瓦解，它分裂为若干个体家庭。

【氏族贵族】又称氏族显贵。原始社会末期从氏族、部落中分化出来的特权阶层。随着农业、畜牧业、手工业的分工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引起了财产占有的不平等。氏族公社中担任酋长、军事首领和祭司等公职的人，利用职权大量侵吞公共财产，多占战利品，或对氏族成员实行勒索、巧取豪夺，使自己日益富裕起来，拥有比一般氏族成员多得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并逐渐脱离生产劳动，成为有财有势的集团，即所谓“氏族贵族”。进入阶级社会后，氏族贵族把担任的职务由民主选举变为世袭制，拼命维护被扭曲了的过时的氏族制度，以统治和剥削一般氏族成员。他们常

以门第和血统“高贵”而世袭政权，反对社会改革和民主政治，是政治上的保守势力。许多民族在国家形成之初，都曾有过氏族贵族政治的时期。在古希腊某些城邦，如雅典，经平民长期斗争，奴隶主贵族政治终被奴隶主民主政治所代替，而斯巴达，贵族政治一直居支配地位。

【部落】人类古代社会一种社会组织类型，由若干血缘相近的氏族或胞族组成。暂时或长期结成一体，有共同的语言、文化和意识形态等。可能与氏族同时出现。母系氏族时代的部落，可以北美印第安人的易魁人为例。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的部落，以及诸多游牧部落，都是父系氏族时代的部落。在一个典型的部落里，各氏族有共同的部落名称，领土相邻；共同从事农业或牧业、贸易、建筑、战争以及各种宗教仪式活动。各氏族长组成部落议事会，处理部落内外事务。部落的统一不表现为领土的完整，而是基于扩大的亲族关系。一些人类学者一般用种族集团这个术语代替部落，种族集团通常指有共同的祖先、共同的语言、共同的文化和历史传统，以及居住在同一区域内的居民集团。

【家长奴隶制】又称父权奴隶制。奴隶制的一种初级形态。在原始部落已发展到畜牧时期开始出现奴隶，首先是强迫战俘进行服务和各种劳作。家族中奴隶为数不多，与其他成员共同服从于家长。到部落扩大，酋长掌握大片土地并需要奴隶看管牲畜或耕种土地的农牧时期，剩余产品增加，奴隶相应大量增加，奴隶的处境日趋悲惨。奴隶的来源扩大，战俘是奴隶的主要来源，还有债务奴、罪犯奴、掠拐奴、买卖奴、家生奴等。奴隶是主人的财产，可任意残杀，无任何自由。这种家长奴隶制曾在世界各地普遍存在，但

尔后的发展趋向因地制宜。在希腊和罗马，家长奴隶制过渡为一般或典型的奴隶制。在东方不少国家里，家长奴隶制长期残存，甚至延续到近代以前。

【部落联盟】原始社会氏族部落组织系列中的最高一级组织。通常由若干领土毗邻、操共同语言、有亲属关系的同宗部落组成。部落联盟一般是地区战事较为频繁的产物，因而只具有对外职能，为统一对外行动而设置最高军事指挥。联盟的各个部落地位平等，内部事务自主，联盟议事会由各部落酋长组成，决定一切重大的对外活动。部落联盟的产生与活动同战争息息相关，因而在战事稀少的地区没有出现部落联盟。形成于原始社会的各个阶段。如北美印第安人易洛魁部落的五部落联盟、墨西哥谷地阿兹特克人的三部落联盟、公元前1世纪左右的高卢人和日耳曼人的部落联盟，三者均不处于同一阶段。

【部落迁徙】古代文明世界以外的各原始部落的大规模的地域活动。是游动经济——采集、狩猎和游牧经济的产物。这种经济活动完全依赖自然界本身的再生产能力。人类资源需要面积较广，谋生者活动范围大。由于各地区人口的增长，自然灾害的侵袭，人群间的生存竞争加剧，各群团间的摩擦冲突增多。战胜部落的扩展，战败部落的被逐，为寻求更适生存的场所等，使部落迁徙成为普遍现象。如中亚一带属于印欧语系的雅利安人部落迁入印度和伊朗，希腊人部落挺进巴尔干半岛，匈奴部落的西行和日耳曼人部落对罗马帝国的渗入等等，都是著名的部落迁徙事例。是人们寻找更适合自己的生存环境的活动，但往往对所经地区的社会生活有程度不等的破坏。从历史进化的角度出发，部落迁徙对于

扩大人类活动地域，对于各地区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交流，对于各个民族的融合及语系的形成，甚至对于社会制度的更替，都起过重要的促进作用。

【血亲复仇】又称血族复仇。氏族社会中为被杀害或伤害的亲属进行报复的一种习俗。血亲一词源于拉丁文，原意为“共血缘”，即人与人之间具有共同祖先的关系。在氏族社会中，同一氏族的成员自认为出自一个共同的祖先。各成员要互相扶助，互相保护。杀害氏族成员个人，被认为是对整个氏族、亲族的伤害，被害者的氏族必将复仇。若双方共处于同一胞族或部落里，则通常先行调解，肇事者的氏族用赠礼或道歉的方式向受害者一方求得和平解决；有时也诉诸胞族求得解决。如果调解无效，受害一方将对肇事者施以相应的报复，对方氏族不应回报。以免造成仇杀不已，影响共同对外。在某些社会中规定的“同态复仇”，当是原始社会中血亲复仇传统的遗作。近代部落民族的社会习俗中，也有血亲复仇的残迹。

【同态复仇】原始社会中一种复仇的习俗。当本氏族或部落成员遭受外族或部落成员的伤害时，要进行血亲复仇，并对对方实行同等程度的伤害报复，如古巴比伦《汉谟拉比法典》规定：如自由民损坏他人的眼睛，则应毁其眼；若折断自由民的骨头，也要折断其骨头。又如古罗马《十二铜表法》规定：故意伤人肢体而未能取得和解时，伤人者也应受到同样的伤害。实行同态复仇时往往还要考虑被伤害者的年龄、性别和社会地位等。这种习俗曾留存于阶级社会。

【军事民主制】原始社会末期，由氏族部落制向国家过渡、演变的一种社会组织形式。这个过渡阶段有时称为军事民主制时代。如希腊的荷马时代（前 11—前 9 世纪）和罗马的王政时代（前 8—前 6 世纪）及美洲印第安人阿兹特克联盟（14 世纪左右）等。有关的社会组织机构具有军事性质，却实行民主制度，与往后的国家机关大相径庭，固而称之为军事民主制。这是文明时代前夕的过渡阶段的特征。一般来说，军事民主制包括民众会、氏族酋长议事会和军事首领。民众会选举产生出议事会成员和军事首领，并有权进行撤换，同时还握有宣战、缔和等外事权。军事首领只有战斗的指挥权。这种大体保持有氏族民主制的机构，具有明显的军事组织性质，进行军事行动是其经常性的、主要的职能。这与持有这种机构的群体的活动地区经常爆发战争密切相关。在战事频繁、社会产品比较丰富的地区，军事首领通过战利品的再分配积累了较多的财富，扩充了个人势力，逐渐剥夺了民众会和议事会原有的社会权力，建立起对民众的控制，从而军事首领的权力发展成王权，军事首领则转变为国王。

【原始文化】原始人在生活中创造出的原始的精神文化。原始人在长期的采集狩猎生活和农牧业生产中，了解了很多动植物的习性及其生长规律，获取技能不断提高。他们因此还学会了清楚地辨认周围地形，识别各种环境，根据日月星辰的位置辨别方向，从各种有关征候中预测天气的变化，根据月亮圆缺估算时间等。原始人的计数能力较差，到原始社会末期才发明用刻痕、筹算或结绳计算数字。原始人已有一些最初步的医疗知识，发现了一些动植物和矿物的治疗性能。已能服用天然的药物及使用涂剂。在三四万年前，原始人已用燧石工具医治外伤。当然，这种医学治疗

往往和巫术并用的。这样形成了原始的地学、天文学、数学、医学等原始文化。原始艺术的萌发较早。大量绘画和雕刻像的出现是在旧石器时代晚期。绘画以原始人的实践活动及动植物为主,大多见于洞穴的岩壁上,描绘较简单,有的神态栩栩如生。有的动物身上画有箭头和长矛,一般认为与原始人狩猎的实践活动有关。刻在岩壁、骨头兽角和石头上的作品,有浮雕、线雕和圆雕等不同类型,题材也以生活实践与动植物为主。在一些洞穴发现石雕、骨雕人像,大部分是女人像。到新石器时代,制陶、编织等有所发展,造型艺术图案以几何形的纹饰或植物花纹为主。原始社会也产生了音乐和舞蹈。声乐是最先出现,而乐器中最先发明的是打击乐器,尔后又制出了管乐器和弦乐器。在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洞穴壁画中发现有舞蹈的题材,舞蹈者带有鹿角的假面具,一般认为这可能与实施巫术有关。原始文化形式多为简单幼稚。

【原始宗教】原始社会意识形态之一。是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原始人意识中的歪曲的反映。社会生产力的低下和科学知识的贫乏,使人们对发生在他们周围的各种自然力量、生理现象无法理解,想象它们都是不可捉摸的精灵,受某种超人的和超自然的力量——神的支配。自然力被神化,宗教就萌芽。一般认为宗教观念在旧石器时代中期萌芽,最初是灵魂观念的产生,即认为人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人的肉体的活动,而是灵魂的活动;灵魂住在肉体内,可以离开肉体而独立存在;梦幻是灵魂暂时离开肉体所致,死亡则是灵魂永久离开肉体所为;不仅人有灵魂,自然界万物都有灵魂;人们只有对灵魂顶礼膜拜,才能消灾避祸。由此又产生了图腾崇拜、祖先崇拜、自然崇拜、拜物教等各种宗教形态和巫术活动,以及施行巫术的巫师和僧侣。原始宗教对后世宗教的发展有重大影

响。随着阶级社会的产生，原始宗教逐渐演变为多神教，图腾崇拜演变为对村社、城市和阶级的保护神的崇拜。专制君主统治确立后，多神教又逐渐向一神教转化。原始宗教经古代宗教、中世纪宗教发展成近代宗教、现代宗教。参见“图腾崇拜”、“祖先崇拜”、“自然崇拜”、“拜物教”。

【图腾崇拜】图腾一词系指保护者或祖先，是标志或象征某一群体或个人的一种动物、植物或其他物象。相信人与某一图腾有亲缘关系，或相信某一群体或个人与某一图腾有神秘关系的信仰，称为图腾崇拜。图腾崇拜的主要特点：（1）认为图腾是保护者、祖先、亲人、伴侣或帮手，有超人的神力，人们尊敬、崇拜以至畏惧图腾；（2）以特有的名称和徽号代表图腾；并常以之作为氏族和部落的标志和名称；（3）崇拜者在某种程度上与图腾合为一体，或用象征的方法与图腾同化混合；（4）规定在一般情况下不得杀戮、食用或触摸图腾，甚至还要回避图腾；（5）举行崇拜信仰图腾的特殊仪式。在不同情况下图腾崇拜的表现形式不等。这类崇拜主要见于兼营农猎混合经济的社会，以及狩猎采集社会。在畜牧部族中也可以见到。国外许多学者认为图腾崇拜不是宗教，但有宗教的因素。所以认为图腾崇拜是一种原始宗教。图腾崇拜最普遍的形式是群体的崇拜。一个群体的图腾也许有几个，有主有次。群体图腾按父系或母系代代相传。个人图腾崇拜通常以关于灵魂的观念为依据。图腾崇拜者有时认为，自己的图腾与自己命运与共，一方受难、患病或死亡，另一方会有同样的遭遇。这种个人的图腾主要是家长、酋长、萨满或其他显要人物的，与其崇拜者一样，也属于最受尊敬之列。

【祖先崇拜】原始社会由鬼魂崇拜发展而来的一种宗教信仰。起于母系氏族时期，盛行于父权制确立以后。祖先崇拜重视血缘关系，所崇拜祖先被视为保护本族或本家庭的神秘力量，而固定、长期地受祭，起有巩固以血缘为基础的氏族共同体内部团结的作用。在阶级社会，它成为维系家族集团、维护宗法等级制度、巩固统治阶级政治和经济利益的有效工具。

【自然崇拜】原始社会最早的宗教信仰之一。因生产力低下和认识局限，人们把自然界许多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对象或现象人格化、神化而加以崇拜。这类神主要有日、月、星辰、风、云、雷、雨、山、土地、石头、水、火等。地区不同，经济生活类型不同，崇拜对象亦往往有异，如农耕地区，土地河流的崇拜特别流行。当阶级社会产生之初，自然神或被演为社会神，以其社会属性而为统治阶级所利用。

【拜物教】原始宗教的一种信仰形式。原始人视许多自然物（如树木、岩石）和人造物（如武器、生产工具）有灵性，赋以神秘的超自然性质，进行祈祷、膜拜或祭献，以求得消灾受佑。其形式主要有两种：一是对某种物体的自然形态即物体本身崇拜；再就是灵物崇拜，用象征性的东西表示自然物的灵性，有的灵物系出于人造，后转化为崇拜偶像。拜物教一词也用来比喻对某种事物的迷信，如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等。

【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原始社会末期农业部落和游牧部落从狩猎、采集者中的分离。随着生产工具的改进和经验的积累，犁耕农业取代锄耕农业。起初是木犁或石犁，然后是金属犁。犁的使用不

仅提高了生产效率，更扩大了耕地面积，使农业生产在最适宜原始农业的平原、河谷地带占有重要地位，形成主要从事农耕的农业部落。首先发生在西亚北非、东亚和美洲等地。在中亚、伊朗、高加索、阿拉伯等草原地带，原先以畜牧业为主要生产活动的部落，逐渐转变为饲养畜群的游牧部落。生产的专门化不仅增加了各自的剩余产品，而且扩大了各种生产者之间产品的差异，于是产品交换日益频繁。农牧业的分工，为社会分工进一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也有学者根据近百年来的考古资料，指出游牧部落形成于青铜的应用和马的驯养之后，颇晚于农业部落的形成，主张农业部落的分离以及农业和畜牧业在先进部落内的专门化确定为第一次社会大分工。

【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之间的分离。随着铜器、青铜器和铁器的应用，开始出现大面积的农田耕作和伐林垦荒。农业在规模上的扩大，导致经营种类的增多。除了谷物种植以外，还经营园艺，栽培各种经济作物，把经济作物加工成油、酒等等。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经营活动的丰富，各种手工操作，如金属加工、纺织、制陶、酿酒、榨油、造船、皮革加工等活动逐渐增多，操作者经验日益丰富，制作技术不断改进。又农耕，又畜牧，又进行各种手工制作的人越来越难以胜任，于是有人脱离农业或畜牧业生产而转入手工业的专门化发展。专职的手工业者逐渐增多，手工业终于从农业活动中分离，成为一个独立的生产部门。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在世界各地相继发生，发展过程很不平衡。

【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原始社会晚期商人阶层的产生。产品交换很早就发生了，至少不晚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的出现。但是只有在

两次社会大分工之后，交换才得到了长足的进展。交换的不断发展和扩大，使商品生产出现并发展，又反过来促进了交换的进一步发展。交换规模扩大，品种增多，各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直接的产品交换越来越不便利，于是专事交换的中间人——商人应运而生。不间断的交换活动使部分脱离生产的商人得以为生。第三次社会大分工首先在商品交换最为发达的地区出现。三次大分工奠定了以后社会分工的基本格局，并且对社会经济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商业的产生和发展，对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产生了全面的影响。

【采集经济】人类靠采集自然界植物果实等，以获取天然食物的谋生活动。旧石器时代，人类所使用的工具简陋，同时人口稀少、天然食物相对丰富，人们长期以采集现成食物（主要有野生可食植物的果实、根茎、叶片，以及昆虫、小软体动物和贝藻类等）和猎取动物这两种经济活动满足自己的生存需要。原始人群大部分时间分布在植物丛生的热带和亚热带地区，便于采集。猎取动物不能稳定地供应人们生活所需，因而采集经济始终起着重要作用。在近现代部落民族中，大多数仍然以天然食物的采集为生。在这些民族中，采集经济比狩猎经济提供了更多的食品，因而占有更重要的地位。在长期的采集活动中，人们日益熟悉各种植物的特性，逐步掌握了有关植物生长和改良的规律，认识到栽培植物的可能性。从距今约1万年前起，由于人口的增长，人类的活动范围已遍布全球，于是在某些比较适宜的地区，首先出现原始农业活动，采集经济逐步向农业经济转化。

【狩猎经济】又称渔猎经济。人类依靠猎取自然界动物谋生的活动。

是与采集天然食物并存的获取现成食物的经济活动。自人类诞生以来，尤其到旧石器时代中、晚期，随着工具的改进和狩猎技术的发展，狩猎经济起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在旧石器初期，原始人只能猎取小动物。逐渐地能使用石斧、石尖、木矛和火等猎取较大动物，后又开始利用陷阱、弹丸索、网罟等猎取大动物。自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活动范围扩大，工具日益改进，逐渐学会应用弓箭、骨制投矛器、鱼叉、鱼钩等，以扩大食物来源。现成食物的再生在一定地域和一定时间内部是有限的，据估计，在各种自然环境中，每个狩猎采集者需要数平方公里到数百平方公里才得以为生。食物来源一旦枯竭，人群就不得不迁徙流动，不可能出现永久性的定居点。到新石器时代，从狩猎经济中产生了畜牧业，狩猎逐渐丧失了它的经济性质。

【游牧部落】以流动放牧牲畜为生的原始部落。新石器时代在中亚、西亚的草原地带，有些部落主要饲养羊、猪、驴、牛等牲畜，辅之以谷物种植或采集等，大概只限在某一地域内活动，很少做长距离的迁徙。这种部落可称为畜牧部落。金属器时代，马、骆驼等驮载牲畜的饲养，人口的繁衍和畜群的扩大，使特定狭小牧场不能满足需要。人们寻找新牧场，或按季节逐水草而居，游牧部落出现。后部分游牧部落在迁徙过程中逐渐定居于河谷或平原地区，改营农业或兼营农牧业。由于各种灾害，许多游牧部落远徙异域，甚至闯入从事定居农业的居民区，形成一股股不断迁徙的浪潮。游牧部落延绵不绝的迁徙，对许多文明地区构成了巨大的威胁，引发了一系列重大的历史事件。直到 15 世纪火器的广泛应用，才使诸多文明民族挡住了游牧者的强大攻势。

【农村公社】简称村社。原始社会末期代替氏族公社而出现的村落共同体。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个体劳动逐渐代替集体劳动。剩余产品的增加，使部分生活资料首先私有化，进而波及到生产资料，即工具和役畜等。贫富分化，部分为谋生计的或从事手工业和商业的氏族成员往往离开本氏族地域流往异乡，与那些同自己没有血缘关系的人混居杂处。于是，彼此之间没有血缘关系的人相邻而居，主要从事定居农业，久而久之，组成新的共同体，即农村公社，取代了旧日的仅按血缘关系划分的氏族部落组织。公社内部耕地、森林、牧场、池塘等共有；住宅及宅边小块园地、生产工具、牲畜和产品归个体家庭私有。耕地最初由公社定期分配各家庭使用，逐渐转化为私有。私有制又扩展到牧场、池塘、森林等处，农村公社趋于解体。农村公社以地域关系相联结为特征，但仍保持有一定血缘关系的残余，或在久居期间产生出新的血缘关系。农村公社是一种农业与手工业相结合的自给自足的社会单位，不仅广泛出现于原始社会向文明社会的过渡时期，而且长期残存于前资本主义各文明时代以至欠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

【农业部落】以农业为主的原始部落。农业的发生和发展，从采集、狩猎部落中分化出以从事农业为生的群团。公元前 9000—前 7000 年，西亚已有原始的集约农业，动物的驯养可能还要早几千年。公元前 7000 年出现村落，农业趋于多样化。希腊在公元前 6000 年已有家牛，有锄和掘土棒等农具；播种后让牲畜踩踏，以代埋压。在中国，公元前 5000 年已种粟，前 4000 年已种稻，前 1300 年已种小麦。尼罗河流域在公元前 3600 年已有农业，可能已驯养鹿、瞪羚、鬣狗、鬣羊。公元前 4000 年，墨西哥已种稷。公元前 3500 年中美洲及秘鲁已种可可、番茄、鳄梨，并有梯田。公元前 2500

年秘鲁已种马铃薯。公元前 2000 年已饲养羊驼。印度是甘蔗、多种豆类、芒果等热带水果的原产地，并早已种植棉花。在中石器和新石器时代初期，农业萌发，初期为锄耕农业，规模有限，农作物在食物中所占比例不大，人们只有季节性的相对定居。到新石器时代晚期以至金属器时代，犁耕可使农田大面积耕作，人们已可以农业为生，辅以牲畜饲养等，出现永久性定居的农村，农业部落由是产生。土地公有，通常分配给各氏族、家族耕作。随着生产力的提高，个体劳动逐渐取代集体劳动，地域间的人员流动逐渐频繁起来，以血缘关系相联结的农业部落转化为以地缘关系相联结的农村公社。

【旧石器时代】人类发展的古代文化阶段之一。石器时代分为三个阶段：旧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旧石器时代以使用原始的打制石器为特征。它又可分为早、中、晚三期：早期自最初的石器出现（约距今 250 万年）至 20、30 万年前；中期自 20、30 万年前至约 4 万年前；晚期自约 4 万年前至 1.4 万年前。早期大致相当于最早的人属和直立人的阶段。在直立人出现之前，人类主要使用砾石打制的砍砸器，还有一些形状不一的石片。到直立人阶段，石器仍然十分粗糙，但已显现出区域性特色。如欧洲以两面打制的手斧为主，中国多是单面打制的砍砸器和石片。在这一时期人类已学会用火。这不仅有助于原始人猎取大动物，而且可以御寒，从而扩大人类的活动范围。火还能变生食为熟食，促进人类体质改进。旧石器时代中期相当于早期智人阶段。石器形状较前规整。人们已猎取大动物。开始使用骨器。旧石器时代晚期相当于晚期智人阶段。石器制作趋于精致，已用压削的方法制造石器，并开始出现磨制石器。骨针、鱼叉、鱼钩等骨器大量使

用，先后出现投矛器和弓箭。在这一时期人类已遍布除南极洲外的各个大洲，现代人种逐步形成。

【中石器时代】人类发展的古代文化阶段之下。中石器时代的工具以打制石器为基础，其突出的特点是大量使用细石器，即以较小的石器嵌入木质或骨质的柄上为工具。广泛使用弓箭、驯狗，在某些地方已应用独木舟和木桨。人们仍以采集狩猎为主，但从遗址中发现的石磨盘、手磨石、臼、杵等谷物加工工具来看，有些学者推断中石器时代是采集经济向食物生产过渡的重要阶段。是从旧石器时代到新石器时代的过渡阶段。在各地情况不一：欧洲约从公元前 1.2 万年—前 5000 年；西亚约从公元前 1 万年—前 8000 年；北美约始于公元前 8000 年。

【新石器时代】人类发展的古代文化阶段之一。以磨制石器为特征。新石器时代一般处于旧石器时代和石器时代之后，金属器时代之前。这一时代始于公元前第 8000 千纪，自然环境更为适合，人们的居住趋于固定。最重要的变化是农业和畜牧业的产生。西南亚主要的人工作物是小麦和大麦。东亚是粟（小米）和稻。粟起源于中国黄河流域，稻可能源于长江下游。中美洲和秘鲁主要种植玉米、马铃薯和倭瓜。驯养的家畜除狗以外，比较早的有绵羊、山羊、猪、牛等。人们从事农耕和畜牧，从食物采集者转变为食物生产者，这就为人类提供了更丰富更稳定的衣食，保障了人类自身的大幅度繁衍，有利于大群体的相对定居和对各种资源的开发，提高了对自然环境的适应和改进的能力。因而有的学者称之为“新石器时代的农业革命”。

【细石器文化】形状细小的一种打击石器。用打击法打出的细石核、细石叶及其加工品。出现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盛行于中石器时代。这种石器长度一般在 2—3 厘米，常见器形有石叶、石镞、小石刀、石片等，可作石钻或刮削器，也可镶嵌在骨梗、木柄上作复合工具使用。

【青铜时代】人类发展史上继石器时代之后的第一个利用金属的时代。初期也称铜石并用时代，以表明人类最初利用的金属是柔软的纯铜。各地开始时期不一，西亚、埃及最早进入青铜时代，希腊始于公元前 3000 年以前，中国则始于公元前 1800 年。公元前 6500 年左右，安那托利亚东部的人们已知用铜；公元前 3000 年时，西亚的居民已开始用铜，并把铜的使用技术逐渐传入欧洲各地。此间人们对真正的青铜使用得很少，但也被看作青铜时代的一部分。青铜是铜与锡的合金，较铜坚硬，熔点较低，容易熔化和铸造。公元前 3000 年已能制造出青铜，但一般应用到人工制品中要晚得多，到公元前第 2000 纪才开始大量使用。在青铜时代，依然不能取代石器的使用。大约到公元前 1000 年时，另一种金属——铁，由于比铜和锡更容易找到，并能更好地利用，于是铁器时代开始。

【铁器时代】考古学分期上继青铜时代之后的历史时代。最早的铁制品约在公元前 4000 年出现，是用陨铁制成的，因而很稀少。公元前 1400 年左右，西亚赫梯王国率先进入铁器时代，已普遍使用由矿石冶炼的铁。此后铁器的使用迅速传播。由于铁矿分布较广，实用性强，铁器的出现便逐渐排除了石器，从而大大促进了生产的发展，扩展了人类活动区域。虽然考古学家认为铁器时代始于

公元前 1200 年，但是直到中世纪欧洲采用了铁炮，铁才真正超过铜和青铜，在金属使用中占居首位。

【古典奴隶制】古代希腊和罗马发达奴隶制的通称。古典一词源于拉丁文 Classicus，意为“典型的”。一般认为，公元前 6—前 4 世纪的希腊，以及公元前 3—公元 1 世纪的罗马，某些地区的奴隶制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其特点是：奴隶数量多，应用范围广，既从事各种物质生产，也从事精神文化方面的劳动，以及公务和家务；奴隶基本是外来人，本族人甚少变成奴隶；奴隶多为私有，部分国有。奴隶地位极其低下，被视为会说话的工具。尤其在大农庄、矿山和大作坊进行集体劳动的奴隶，处境更加恶劣。罗马奴隶反抗奴隶的斗争特别激烈。

【债务奴隶制】由于无力偿还债务而被迫受债权人奴役的一种社会习俗。债务奴隶产生于原始社会末期。在已出现私有财产和贫富分化的社会里，农民、手工业者或其他人向富人借贷逾期不能清偿时，往往以妻子、儿女或自身为抵押，受债权人役使还债，地位如同奴隶，称为债奴。但在许多国家里，这种奴隶受到国家一定的保护，如《汉谟拉比法典》规定了债奴受奴役的年限。债务奴隶制流行于古代东方各国以及早期的希腊罗马社会，尤其在战俘、买卖奴隶较少的地区，更成为重要的奴隶来源。在古希腊和罗马，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平民势力的增长，更由于这两个国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不像东方国家出现有严重的贫富分化现象，因而平民在社会政治中占有一定地位，并通过斗争至少在法律上废除了债务奴隶制。古代社会结束后，债务奴役的形式不同程度地依旧残存于不少国家中。

【河姆渡文化】中国长江下游典型的新石器时代考古文化。1973—1974 年和 1977—1978 年曾进行两期考古发掘。遗址在浙江余姚河姆渡，发现的生产工具颇具特色，特别是大量的骨制工具，如骨耜、骨镞、骨哨等，其数量超过所发现的石、木、陶制工具的总和。骨耜有上百件之多，主要采用鹿、水牛肩胛骨加工制成，肩臼处经穿凿处理，肩臼部分修磨成半月形，耜冠正面中部刻挖坚槽。普遍发现稻谷遗存，稻谷、稻壳、茎叶的混合堆积层，最厚者超过 1 米。资料表明，其稻谷实物，是世界上最古老的人工栽培稻。陶器主要是夹炭黑陶和夹砂红陶以及红灰陶，当时主要陶制炊具是陶釜，陶罐、带把钵等。还发现有水牛、猪、狗等家畜骨骼，证明当时已有一定的家畜饲养。遗址有大量野生动物骨骼，仅鹿角就有 400 多件，说明狩猎在当时经济生活中有一定地位。其时代约距今 5000—7000 年之间。

【仰韶文化】中国距今 6000 多年的新石器时代的考古文化。因 1921 年发现于河南渑池仰韶村而得名。一般认为，仰韶文化代表中国母系氏族公社的繁荣时期。主要分布在黄河中游一带。具有典型意义的西安半坡遗址，面积约 5 万平方米，1954—1957 年间经过多次发掘，揭露面积 1 万平方米左右，为复原母系氏族公社的社会生活提供了宝贵资料。遗址集中分布房屋和大部分窖穴的地方处于中心位置，此外还有家畜圈栏和儿童的瓮棺葬群。遗址的居住区外，围绕着一道深 5—6 米、宽 6—8 米的大沟，起到了防卫作用。大沟北边是氏族公共墓地，东边是陶窑遗址。仰韶文化遗址迄今发现有 1000 多处，最著名者除半坡以外，还有渭南史家村、宝鸡北首岭、临潼姜寨、华县元君庙、陕县庙底沟、洛阳

王湾、郑州大河村、安阳大司空村等。当时的农业有了一定发展，陶器以红陶为主，纹饰色彩鲜艳，故又称彩陶文化。当时编织技术亦比较发展。

【龙山文化】中国北方地区典型的新石器时代晚期考古文化。可分为河南龙山文化、陕西龙山文化、山东龙山文化等类型。河南最著名的遗址有洛阳王湾、临汝煤山、邯郸涧沟等。陕西主要分布在渭水流域。龙山文化时期的黄河中游地区，农业已是最主要的生产活动，生产工具多样化。常见陶器纹饰是绳纹、篮纹、方格纹以及附加堆纹，也有不少是素面或磨光的。凿井技术较普及，原始村落比以前增大了规模。龙山文化又称为典型龙山文化，已发现有 200 多处遗址。这些遗址所发现的陶器主要是快轮制造的，有许多精制的黑陶、蛋壳陶，陶器转折处常常棱角突出。器形以平底为主，罐类多矮把。漆黑光亮的黑陶，是专业化生产的产品。有些陶器以及玉斧上出现阴刻的纤细纹饰，其形状和后代的云雷纹、饕餮纹类似，可能是社会上层领域发生巨大变革的反映。最早发现于山东历城龙山镇（1928）。距今约有四五千年。

【大汶口文化】中国黄河下游典型的新石器时代考古文化。1959 年首先发现于山东泰安县大汶口，此后在山东、苏北、皖北等地也发现同类型文化遗址。发现的陶器除夹砂红陶和泥质红陶外，稍晚时期还有不少灰陶和黑陶，并有少量硬质白陶。遗址发现有猪、狗、牛、鸡等家畜骨骼，猪骨还是当时重要的随葬品。墓地中有 43 座随葬猪头、猪下颌骨共 96 个，其中最多的是 13 号墓，随葬有 14 个。一般认为，猪头是私有财产象征物品。当时墓葬已有大、中、小型的区别，随葬品多少差别很大。有的墓除有结构复杂的

葬具外，死者还佩戴精致的玉石饰物、随葬玉铲、象牙器和大量精美陶器。说明当时社会已开始贫富分化。当时的农具以石器为主，大量使用精致的磨制石斧，石刀、石锛、石凿等。早期距今约五六千年，中晚期距今四五千年，其社会组织已由母系氏族公社逐渐向父系氏族公社过渡。

【齐家文化】中国黄河上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晚期至青铜时代早期文化。1942 年发现于中国甘肃广河齐家坪而得名。主要分布于中国甘青境内黄河沿岸及其支流渭、洮、大夏、湟水流域。陶器为泥质红陶和夹砂红褐陶，灰陶和彩陶不多。经济生活以原始农业为主，有羊、狗、牛、马等家畜饲养业。生产工具以石器为多，其次是骨器。冶铜业比较发达，有铜刀、铜镜等。葬俗有单人葬和合葬两种，成年男女合葬较为普遍。婚姻形态已由对偶婚过渡到一夫一妻制。氏族公共墓地中墓葬的规模、随葬品数量，差别悬殊，说明社会财产分配不均和氏族内部贫富两级分化。齐家文化处于原始社会崩溃前的军事民主制阶段。

【屈家岭文化】中国长江中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因 1955 年始发现于湖北京山屈家岭而得名。主要分布在江汉平原一带。其薄胎晕染彩陶器及彩陶纺轮是重要文化特征。经济生活以种植水稻为主，兼营渔猎、采集和家畜饲养。有隔墙连间式住房，并发现有陶祖。社会处于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年代约当中原地区仰韶文化晚期至龙山文化早期。

【良渚文化】中国长江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1936 年发现于浙江杭州附近余杭良渚，最初定为浙江龙山文化，1959 年正式

命名为良渚文化。主要分布在中国太湖地区，南以钱塘江为界，西北至江苏常州一带。年代约为公元前 3300—前 2200 年。以玉器制作最具特色，玉琮有其特殊地位。陶器以夹细砂灰黑陶和泥质灰胎黑皮陶为主。有干栏式建筑和金字塔式土墩墓，大型墓流行“玉敛葬”，又发现再用人殉葬。社会经济以种植水稻为主，手工业和纺织业都很发达。还有刻划陶文。已处于原始社会末期。

【马家浜文化】中国长江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中期文化。因浙江嘉兴马家浜遗址而得名。主要分布在太湖地区，南达浙江钱塘江北岸，西北到江苏常州一带。年代约始于公元前 5000—前 4000 年，后发展为崧泽文化和良渚文化。盛行俯身葬，陶器以外红里黑或表红胎黑的泥质红陶为特色，有玉璜、玉块等装饰品。社会经济以定居农业为主，种植粳稻和粳稻，渔猎经济也占较重要地位。处于母系氏族公社时期。

【印纹陶文化】又称几何印纹陶文化。50 年代后对江南地区一种独特新石器文化的命名。印纹陶指表面上拍印有各种纹饰、图案的陶器、釉陶器和原始瓷器。1914—1915 年间首先在中国广东南海南海越文王墓中发现，后在中国东南部长江以南广大地区都有大量出土。大致划分为四大片：（1）江、浙、皖地区；（2）闽、台地区；（3）江西地区；（4）广东地区。江南印纹陶产生于新石器时代晚期，盛于商周时期，战国秦汉之际衰退。印纹陶文化名称在 70 年代末被废除，代之而起的是将各地区有代表性文化遗存分别命名。

【绳纹文化】日本新石器时代文化。因流行绳纹式陶器而得名。年

代上限约为公元前 8000 年（也有谓上限不超过距今 5000 年的），下限在前 3 世纪前后。绳纹文化遍布北海道至九州的日本全境，因地区性差异，又可分为许多不同类型。大体属于原始社会阶段，早期以狩猎、渔捞生活为主，晚期已有农业。村落遗址多分布在地势较高的台地上，房屋一般为竖穴式，又有洞穴居。墓葬多为土圹墓，部分地区有石棺墓。有青春期拔牙风俗。陶器主要为泥条盘筑法制成，纹饰或用绳直接滚压在陶坯上，或用缠有细绳的棒滚压。

【弥生文化】日本古代使用弥生式陶器时代的文化。弥生式陶器，是指呈红褐或黄褐式的泥条盘筑并经慢轮修整的陶器，烧成温度约 850℃。弥生文化时代是在绳纹文化和古坟文化之间，约当公元前 3—公元 3 世纪。已出现以种植水稻为主的农业，开始使用铜器和铁器，逐渐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墓葬有支石墓、石棺墓、土圹墓、方形周沟墓等。

【古坟文化】日本古代继弥生文化之后的文化，因当时统治者大量营建“古坟”而得名。其古坟的特点是堆土成丘，内埋石室，置棺以葬，随葬品甚丰，坟丘上部及周围排列有许多埴轮。分布区域遍及除北海道以外的日本全境。年代从 4—7 世纪。铁器的使用完全取代了石器，农业、家畜饲养业和手工业都有相当大发展，出现了全国性中央政权。有了以汉字为主体的文字，最初的史书《古事记》、《日本书纪》在这一时期编成。

【东山文化】东南亚青铜时代晚期至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因最早发现于越南清化省东山村遗址而得名。主要分布在越南北部永富、

河山平、河北诸省。年代约在公元前 3—公元 1 世纪。经济基础是以种植水稻为主的定居农业，社会处于奴隶制时代。居住为竹木结构的干栏式建筑。墓葬有土坑墓、船棺葬，也有火葬或仅将头颅葬于铜缸中的葬俗。有青铜所制的工具、武器、容器或其他器物。铁器不多。又出土有中国汉代铜镜、钱币。

【和平文化】东南亚中石器时代至新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主要分布于越南中部和北部、老挝北部及泰国东北部地区。年代距今 1 万至 6000 年之间。20 年代中因首先发现于越南和平省而得名。是在东南亚本土旧石器时代文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文化。有关遗址多发现于山区石灰岩洞穴或岩荫中，少数为滨海、滨河遗址。有屈肢葬、墓底铺碎石、墓周垒堆石块的葬俗。居民主要以采集、狩猎、捕捞为生。石器多用整块砾石或砾石石片制成，采用一面打击的加工技术，不见薄石片石器和细石器。没有陶器。

【拉丹文化】又译拉登文化。中欧和西欧早期铁器时代第二期文化（约公元前 5 世纪至公元初）。最早发现于瑞士纽夏铁尔湖畔的拉丹（一词是法语浅滩之意），故名。为克尔特人所创造，并随克尔特人诸部落的迁徙而广泛分布于阿尔卑斯山以北的中欧、西欧各地。以铁的冶炼和普遍使用铁制工具和武器；具有高度发展的金属工艺和被称作华尔达尔格海姆风格的修整的盘形石核上打下的石片工具为特征。在非洲、近东和印度等地也曾发现这一类型的石器，它们是在当地各自独立发展起来的。

【穆斯特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中期文化。最初发现于法国西南部维泽尔河畔的穆斯特遗址，故名。存在时代为距今 7 万年前至 3 万

5 千年前。典型器物为经过加工的尖状器和边刮削器。石器制作技术发展为从加工过的盘形石核上打下石片,再进行第二步加工。通常认为尼安德特人是这一文化的创造者。在西亚、北非等地也曾发现这一类型的文化。

【格拉维特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时代为 2 万 9 千年前至 2 万年前。1938 年由加罗特提出该文化源于夏代尔贝龙文化,并在其分布的地区内取代奥瑞纳文化。典型器物是燧石制的一种狭长的尖石叶,形状似一削笔刀,具有钝的刀背。格拉维特文化的居民主要居住在岩洞和岩石隐蔽所,但在俄罗斯平原他们已能用石块、猛犸骨和兽皮等建造住所。现在通常认为中欧和东欧的格拉维特文化是独立发展的一些文化群。

【巴利戈底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出现于公元前 3 万 5 千年至 2 万 5 千年。是与奥瑞纳文化同时存在、并行发展的石器文化。典型器物为刀背经过修理的尖状器。遗址大多建立在洞穴和岩石掩蔽所内。晚期出现丰富的洞穴岩画和石制女性雕像等艺术形式。

【克拉克顿文化】欧洲旧石器早期的文化。因发现于英国埃赛克斯区的克拉克顿而得名。文化遗物出自距泰晤士河面高约 30 米的阶地砾石层中,时代为中更新世,相当于明德—里斯间冰期。克拉克顿文化是一种以石片工具为特征的石器文化,石片大多是用火石结核从石砧上碰击取得,或称之为碰砧技术,石片呈现有大的石片角和较显著的或多个的半锥体。还发现用带缺口石刮削器制作的木矛。

【阿布维利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因发现于法国北部索姆河的阿布维利附近而得名。遗物出土于高出河面 45 米的阶地砾石层中。时代为中更新世，属贡兹—明德间冰期或明德冰期的一次间冰段。主要分布在法国和英国。后为阿舍利文化代替。其代表性石器是手斧，属手斧文化系统。手斧是用火石结核从两面打制而成，器身厚，石片疤深，刃缘曲折，不定型，长 10—20 厘米不等。

【阿舍利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广泛分布于非洲，并到达亚洲。因最初发现于法国北部亚眠市郊的圣阿舍尔而得名。遗物出土于高出索姆河面 30 米的阶地砂土层中。时代为中更新世，相当于明德—里斯间冰期至里斯—维尔姆间冰期。在末次冰期来临时为勒瓦娄哇文化和莫斯特文化取代。阿舍利文化属于手斧文化系统，但已比阿布维利石器手斧进步，是用骨棒或木棒在火石结核上交互打制而成，器身薄、刃缘平直、石片疤较浅。

【莫斯特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中期的文化。因最初发现于法国多尔多涅省莱塞济附近的勒穆斯捷岩棚遗址而得名。在非洲和亚洲也有分布。时代为晚更新世。属维尔姆冰期。一般认为它是由勒瓦娄哇文化、克拉克顿文化和阿舍利文化融合而成，后为旧石器晚期的奥瑞纳文化和梭鲁特文化所代替。它的创造者是尼安德特人。其石制品多数属石片工具制作系统，石核体小成盘状。用石片精心制作的边刮器和三角形尖状器是该文化的特征性器物。还发现骨质工具、骨针、小型石用斧等。有洞穴、岩棚、窝棚或露天居住的遗存。

【马格德林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主要分布在法国、比利时、瑞士、德国和西班牙一带。以始发现于法国西南部多尔多涅河流域之马格德林岩棚而得名。时代为晚更新世末，属维尔姆冰期晚期。常见石器有嵌入骨柄中使用的小巧几何形器、刮削器、雕刻器、锥、石刀等。骨器制作较精。发现有立体雕像和原始彩绘壁画。居民过着半定居生活，以狩猎为生。居所为洞穴、岩棚或帐篷。

【梭鲁特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分布在法国中部，扩及西班牙、比利时和英国。以始发现于法国里昂附近梭鲁特雷山洞而得名。时代为晚更新世，属维尔姆冰期后阶段。石器以压制法为特色，桂叶状或柳叶状的尖状石器是为典型代表器，制作极精，几乎达到透明程度之薄。石材选择讲究美丽色彩。尚有手镯、垂饰、串珠项圈等装饰品出土。

【勒瓦娄哇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中期至晚期的文化，因标准地点在法国巴黎的勒瓦娄哇而得名。时代约当里斯—维尔姆间冰期。是一种以预制石核为特色的文化。在把石片从燧石石核上剥离下来之前，先行修理，使石核像个倒置的龟甲，打下的石片，一边平整，一边凸起，刃缘似刀，台面常有修理痕迹。此种预制石核技术通常称为勒瓦娄哇技术。

【奥瑞内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因最初发现于法国南部加龙河上游图卢兹附近的奥瑞纳克山洞而得名。时代为晚更新世，属维尔姆冰期。由克罗马农人和格里马第人创造。石器主要

用石叶制作，狭长而小，用间接法打制成，有端刮器、吻状刮削器和各式雕刻器等。已有装柄的骨器。还发现小型泥塑动物和体态丰满的所谓维伦多夫孕妇小塑像，以及野马、野牛壁画，其艺术代表了人类艺术史上第一个完美的阶段。

【阿齐尔文化】欧洲中石器时代的文化。主要分布在西欧南部和南欧一带。以始发现于法国南部阿齐尔洞穴而得名。年代约在公元前 8000—前 6000 年。石器以细石器为主。有彩绘砾石。还发现表现原始人类狩猎、舞蹈的写实风格的岩画和线刻画等。骨器比较粗糙。

【塔登努阿文化】欧洲中石器时代后期的文化。主要分布在西欧南部和南欧地区。以始发现于法国北部的塔登努阿而命名。年代约在公元前 6000—前 5000 年。文化地层或与阿齐尔文化地层相衔接。以几何形细石器为主要特征，一般皆在 2 厘米以下。有贝丘遗址，尤数葡萄牙塔古斯河口的贝丘长 100 米，宽 60 米，高 7 米，最为壮观。经济生活以狩猎、捕捞、采集为主。出现了弓箭。

【安诺文化】中亚铜石并用时代彩陶文化。分布于前苏联土库曼南部科佩特山北麓平原。以始见于阿什哈巴德东南的安诺遗址而得名。年代约为公元前 5000 年初至前 3000 年初。彩陶为深褐色单彩或红、黑色双彩，绘有三角、菱形、方格、十字等几何纹或山羊等象生纹。居民以经营农业和家畜饲养业为生。有集体坟墓室。早期处于母系氏族公社阶段，出土红陶塑丰收女神像。晚期屡见男性陶塑，似为母权制衰微征象。

【塔加尔文化】南西伯利亚早期铁器时代文化。分布于前苏联叶尼塞河中游一带。以始发现于米努辛斯克盆地的塔加尔岛而命名。年代约为公元前 7—前 1 世纪。前接卡拉苏克文化。以半游牧及锄耕农业为主。铸铜业开始形成专业化生产，产品用于交换。晚期铁制工具开始取代青铜工具。巨冢有的高 11 米。有死后环锯头骨和脸部覆石膏面罩的葬俗。社会处于氏族制后期的军事民主制阶段。

【哈尔施塔特文化】西欧和中欧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主要分布于南斯拉夫、奥地利、波兰西部和法国。以始发现于奥地利萨尔茨堡东南的哈尔施塔特遗址而得名。年代大体为前 750—前 450 年，早于拉登文化。农业和手工业已有分工。有了商业。冶铁业达到较高水平，普遍发现熔炉、铸范、矿渣。墓葬一般为火葬高冢墓，晚期有以四轮战车葬的。社会处于国家产生前夕的军事民主制阶段。

【希腊文化（古代）】世界重要古典文化之一。公元前 8 世纪以后希腊城邦制进入全盛时期，奴隶制经济和政治获得高度发展，尤以雅典城邦的民主化为著，造就了文化上的繁荣。文史方面，有《荷马史诗》、《神谱》，以及萨芙、平达的抒情诗。产生了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三大著名悲剧作家，喜剧作家有阿里斯托芬等，史学家有希罗多德、修昔底德、色诺芬等。在建筑艺术领域，由设计师和雕刻家菲狄亚斯、米隆、波吕克利特等大师创作的帕提依神庙和雅典娜神像最享盛名。哲学方面，赫拉克利特与埃利亚学派、德谟克利特与柏拉图在宇宙观和方法论上，反映出唯物论与唯心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斗争实质。亚里士多德在哲学、逻辑学、生物学和其他学科领域，作有重要贡献。至希腊化时代（前 4—前 1 世纪），数学、物理学、天文学等方面成

就尤为显著，以欧几里得、阿基米德、阿里斯塔克等为其杰出代表。古希腊文化基本随城邦衰落而式微，但对古罗马乃至后世欧洲文化都有很大影响。

【罗马文化（古代）】罗马奴隶制国家的文化，为世界古典社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早期在宗教、建筑等方面多受伊特鲁里亚人影响，后希腊文化传入，对罗马文化的发展促进更大。公元前3—公元2世纪，罗马成为地中海地区奴隶制强国，其文化臻入鼎盛时期。举代表性者，文学有大加图、西塞罗、恺撒的散文，维吉尔、贺拉斯、奥维德的诗歌，瓦罗的拉丁语法等。史学家有恺撒、李维、塔西佗等。哲学有卢克莱修的唯物论，西塞罗、塞涅卡、马可·奥勒留的唯心论。雄辩术有格拉古兄弟的演说。科学有大普林尼的《自然史》。建筑艺术有科洛西姆大斗兽场，潘提翁神庙，以及许多剧场、水道、桥梁、凯旋门、纪功柱等。此外还有集法律、政制大成之罗马法。公元1世纪基督教兴起，并逐步形成基督教文化。公元3世纪后罗马奴隶制社会濒临危机，其文化渐趋衰落。古罗马文化对后世西方各国有较大影响。

【爱琴文化】又称爱琴文明。公元前3000—前2000年分布在希腊和爱琴海区域的青铜时代文化。19世纪70年代初，德国考古学家谢里曼在《荷马史诗》的启示下，成功发掘发现小亚细亚古城特洛伊及南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迈锡尼故城和梯林斯等一系列遗址，使长期湮没的爱琴文化再现于世。至19世纪90年代英国考古学家伊文思进而发掘到克里特岛诺萨斯古城，发现米诺斯王宫等重要遗迹，大大充实了爱琴文化的内容。据其文化中心所在，故又称克里特—迈锡尼文化。前3000年后期，克里特岛处于金石并

用时代。至前 2000 年初进入青铜时代，出现象形文字。前 2000 年中叶克里特达到青铜时代全盛期，在诺萨斯城建有宏大的宫殿建筑。各种精制工艺品和线形文字（甲种），表明当时已处于阶级社会。约于前 1500 年前后为火山爆发所毁。迈锡尼文化形成于前 2000 年代中叶，或称“希腊底”文化，与克里特文化关系密切，水平相似，唯风格显得粗犷。大约在前 15 世纪，迈锡尼支配着克里特。其线形文字（乙种），在 1952 年已由英国学者文特里斯和查德威克成功释出，大多是记王宫库藏和各地贡物的经济文书，表明迈锡尼与东方各古国，特别是埃及新王国有过频繁的经济和文化交往。约在前 12—前 11 世纪，随着多利安人南侵，此文明被毁。爱琴文化是地中海东部文化的重要部分，对古希腊文化有直接影响。

【查文文化】南美古代印第安文明形成时期的文化。主要分布在秘鲁北部和中部，得名于其北部高原的查文·德万塔尔遗址。年代约在公元前 900—前 200 年。其宗教建筑、石刻、陶器及纺织品上均表现出以源于猫科动物为主要宗教崇拜对象的艺术风格，常见的形象是美洲虎，发须似蛇形。人物、鸟类和其他动物也都有猫一样的嘴和犬齿。这一特征的文化分布颇广，据认为当时已打破地区性文化的孤立状态，在秘鲁历史上出现了第一次统一。

【玛雅文明】中美洲古代印第安文明的代表。得名于创造这一文明的印第安族玛雅人。主要分布于墨西哥南部、危地马拉和伯利兹，以及洪都拉斯和萨尔瓦多西部地区。形成于公元前 2500 年，至前 400 年左右建立早期奴隶制国家，繁荣于公元 3—9 世纪，15 世纪衰落，最后为西班牙殖民者毁灭。已发现的玛雅文明遗址约有 200

多处。属新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不知用铁。建筑以布局严密、结构宏伟著称，有众多高大的金字塔式台庙，以及面积达 50 平方公里的初期奴隶制国家的城堡。其天文、数学、壁画、雕刻等均达到很高成就。

【奥尔密克文化】中美洲前古典期印第安人文化。以印第安族奥尔密克人而得名。分布于墨西哥韦拉克鲁斯州和塔瓦斯科州。年代约在公元前 10—前 3 世纪。为墨西哥古代印第安人文化的先驱，也是中美洲古代印第安文化的源头。有金字塔式台庙建筑，象形文字、数字和历法记号，各种陶制动物和神灵的形象、独特造型的“虎人”神像等。如主要遗址拉本塔，占地面积 5 平方公里，出土重达 50 吨的石碑，还发现重约 20 吨、高 2.3 米的巨石人头雕，石材都来自百里之外。

【迈锡尼文明】古代希腊的青铜文化。爱琴文明的组成部分。分布于希腊半岛南部的迈锡尼、派罗斯、太林斯等地区。前 1600 年左右，希腊人的一支——阿卡亚人从巴尔干进入希腊南部。前 1500 年，他们开始建立城邦，修筑宫殿，并且与克里特人发生了激烈的斗争。前 1450 年左右，迈锡尼人战胜了克里特人。迈锡尼人使用线形文字 B，这种文字的材料说明迈锡尼社会是奴隶制社会。统治者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修建了坚固的城堡和高大的围墙，著名的石头城门狮子门至今仍存。约在前 12 世纪初，迈锡尼与小亚细亚城邦特洛伊发生了战争，苦战 10 年攻克特洛伊城，但己方也精疲力竭。此时，另一支希腊人——多利亚人侵入南希腊，迈锡尼文明终结。

【特里波里文化】东欧铜石并用时代文化。主要分布于罗马尼亚东喀尔巴阡山及前苏联第聂伯河中游一带。大致以发现于基辅附近的特里波里村而得名。年代为公元前 4000 年初至前 3000 年下半叶中期。经济以锄耕农业为主，种植大麦、小麦、黍、豆，渔猎采集仍占一定地位。有同心圆形的居住村落遗址，面积 5 至数百公顷不等，有的有壕沟土墙环之。墓葬大多为长方形土圪，地表标以石板或石环，间或有坟丘，也有火葬的。陶塑有丰收女神像。还有牙、骨、铜、陶的人形或几何形护身符之类。

【阿布维利文化】欧洲旧石器时代早期前一段的文化。最初发现于法国北部索姆河口附近的阿布维利城，故名。过去曾被称为瑟利（一译舍利）文化。典型的石器是扁桃形手斧，长 10—20 厘米，一端尖锐，一端厚钝，制作很粗糙。石器两面有修整时留下的石片疤痕。共生的动物群有古象、河马、梅氏犀牛、大河狸等。该文化遗址欧洲以法国为最多，亚洲、非洲都有发现。后发展为阿修尔文化。亦有人对是否存在这一文化持怀疑态度。

【美索不达米亚文化】即古代两河流域文化。古希腊语称两河流域为美索不达米亚，意即“两河之间的地方”。大致在今伊拉克共和国境内。是最早的发达文化之一。公元前 50 世纪已居有苏美尔人，公元前 30 世纪建立城邦国家。古代美索不达米亚文化包括：（1）文字。楔形文字是世界最古老的文字系统，系以削尖的芦苇杆在半湿的泥板上挑刻压划而成，每划形状象木楔，故名。苏美尔人最早用以表示文字的符号是象形符号，公元前 30 世纪初，发展成表音符号和指意符号，约到公元前 2500 年，象形符号演变成楔形文字。楔形文字又发展到音节文字。该文字对两河流域的其他民

族文字影响很大，各民族纷纷效仿。并设有学校教授。(2) 数学。美索不达米亚的数学在当时的世界上是领先的，是最早采用以不同的位置表示不同数值的记数法的。计算采用 60 进位法，与今日 10 进位的阿位伯记数法运用了同一原则，极有利于乘除法运算。直至现在，人们在计算时间和角度时仍在应用 60 进位制。在古巴比伦时期，已掌握四则运算和乘方开方，能够解二元二次方程，探讨直角三角形三条边的关系，计算各种形体的面积与体积。(3) 天文历法和医学。神庙祭司很早就设立了观象台，记录日月蚀、行星、彗星以及虹、地震等发生的时间和地点。新巴比伦时已能预测日月蚀和行星的会冲。苏美尔人根据月亮的盈亏制定太阳历，1 年分 12 个月，每月 29 或 30 天。规定 19 年中设 7 个闰月。当时还建立了黄道十二宫座标系统，奠定了近代天文学发展的基础。在医学上，乌尔第三王朝出现“药典”，记录用各种生物和矿物配制的各种药剂，以及一些治病的处方。(4) 宗教。美索不达米亚人信奉的神祇众多，最重要的神就有 10 余个。苏美尔时期每个城邦都有自己的主神。神的世界随着人类世界的变化而变化。美索不达米亚人认为神创造人类作为自己的奴仆，城邦统治者只是神的一个办事员。神化统治者的现象不普遍。(5) 建筑与造型艺术。早期的建筑中心是神庙。神庙发展成带阶梯的塔庙。乌尔第三王朝时发明了拱顶。随着王权的发展，耸立起规模宏大、装饰豪华的宫殿。新巴比伦时已普遍用烧砖。尼布甲尼撒二世所建的巴比伦城，以琉璃砖装饰的城门和城内的空中花园闻名于世。壁画、镶嵌画、各种雕塑、器皿等，艺术水平也很高。(6) 文学。主要形式有神话、史诗、赞美诗、哀诗、记事文、箴言等。见诸文字的神话最早于公元前 2400 年左右。苏美尔史诗多描写早期城邦的英雄人物，但是零散不成成长诗。最著名的史诗是乌鲁克城英雄吉尔伽美什的经历故事。